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2022 年 8 月 20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海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建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建建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半年度报告，公司在本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 “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2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9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陈海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建建、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建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创新医疗、公司、本公司	指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建华医院	指	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康华医院	指	海宁康华医院有限公司
福恬医院	指	江苏福恬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明珠医院	指	齐齐哈尔明珠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鸿润医药	指	浙江鸿润医药有限公司
康瀚投资	指	上海康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岚创投资	指	杭州岚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浦东科技投资	指	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赋敦投资	指	上海赋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建恒投资	指	齐齐哈尔建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乐康投资	指	常州乐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建东投资	指	齐齐哈尔建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昌健投资	指	杭州昌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岩衡投资	指	上海岩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宝信国际	指	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博灵科技	指	杭州博灵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创新医疗	股票代码	00217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创新医疗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Innovative Medical Managemen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Innovative Medic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海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立丹	郭立丹
联系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山下湖珍珠工业园区	浙江省诸暨市山下湖珍珠工业园区
电话	0575-87160891	0575-87160891
传真	0575-87160531	0575-87160531
电子信箱	cxyl002173@126.com	cxyl002173@126.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5,595,448.53	368,050,497.79	-8.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076,544.67	-21,925,534.04	-11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003,689.48	-28,338,392.18	-8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5,618,564.22	2,662,791.59	-3,315.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5	-1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5	-1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	-1.05%	-1.4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91,736,905.46	2,556,184,699.61	-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41,731,633.02	1,989,808,178.69	-2.42%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9,343.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56,200.00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19,045.10	主要系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31,657.69	主要系建华医院医疗纠纷赔款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7,094.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0	
合计	4,927,144.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是一家以提供医疗服务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目前，公司下属建华医院、康华医院、福恬医院和明珠医院等4家医疗机构，四家医院始终坚持以医疗质量、安全、效率和满意度为核心，通过科学管理提高医疗服务质量，为广大患者提供良好的就医体验。此外，公司围绕发展战略，以临床为中心，巩固发展重点科室及特色学科，加强成本费用管控，完善服务体系，切实通过内部控制体系建设，逐步提高医院整体管理水平。

公司管理上以精细化管理为抓手、提升核心竞争力为目标，从学科发展、人才培养、医疗服务、质量安全、成本管控、绩效管理等方面推动医院管理从粗放型向精细型的改革，从而达到降低医院成本，提高经营效益的目的。同时，通过开放式技术交流，及时了解医疗前沿诊疗技术，强化医疗质量主线，保证医疗服务的安全性和有效性，从而助力医院高质量发展，提升差异化竞争优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发展情况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等

1、公司医疗服务业务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医疗服务收入33,528.71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99.91%，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主要来源于医疗服务。与去年同期相比，公司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2022年上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33,559.54万元，同比下降8.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07.65万元，同比下降119.27%。

报告期内，公司对建华医院管理层进行了优化调整，建华医院通过加大临床科室医疗专业人才的引进来提升医疗技术与质量，整合优化科室资源配置；全面梳理医院管理制度，进行成本管控的同时规范医疗各项工作有序进行；实施新的绩效分配方案，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同时，对持续亏损的业务单位进行资产处置，有效盘活存量资产。建华医院报告期内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未发生较大变动，但医院经营形势已开始出现好转迹象。康华医院所在地海宁地区疫情多次反复，其严格按照当地政府部门的各项防疫政策要求，疫情期间进行医院静态管理，使康华医院经营业务受到了较大影响，2022年上半年住院及出院人次较上年同期下降，导致住院收入明显下降，加之药品调价导致利润减少和运营成本较高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康华医院2022年上半年净利润出现亏损，经营压力较大。福恬医院新院区地理位置

良好、基础设施完善、就医环境舒适，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幅显著；但由于新院区的固定运营成本相对较高，福恬医院目前的营收规模尚不足以有效覆盖运营成本，这一情况预计将会随着时间的推移而逐步得到改善。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下属医院的区域内竞争优势

公司下属的建华医院、康华医院、福恬医院和明珠医院，在各自医疗服务半径内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建华医院坚持“大专科、小综合、多中心”，秉承差异化的发展思路和战略，避免与本地其他医院同质化，在不断加强烧伤科、腰间盘科等重点专科建设的同时，报告期内为医院妇产科、耳鼻喉科等科室引入多位当地著名专家，有效提升了医院的技术实力，延伸服务触角，成立由呼叫中心、分诊会诊中心、一站式服务中心以及全院支持中心组成的患者服务部，为患者提供更优质的医疗服务，从而全面提高医院核心竞争力。康华医院坚持以患者安全为中心，积极开展优质服务，以医疗质量和安全为主轴线，加强院感管控和质量环节管理，积极拓宽老年医学学科、心血管内科等重点专科的发展路径，从而提升医疗服务水平，为群众筑牢健康屏障。福恬医院新院区投入使用后，在提升医院环境设施、医疗设备、服务能力的同时，通过引进本地专家资源，配合优质的附加服务，强化自身医疗水平，提升医院整体实力。明珠医院坚持“一切以病人为中心”的工作思路，通过加强医院团队建设，不断改善医院环境，依托自身的特色专科优势以及中高端的硬件医疗设施，为富拉尔基区及周边地区民众提供优质医疗服务。

（二）医疗人才资源及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下属各医院坚持以人才为支撑，以人才立院为目标，在稳定现有医疗技术团队的同时，继续引进中高年资的实用型医疗人才，完善各专业梯队建设，为医院发展夯实基础，在服务患者方面更有精力做细做优；公司在明确各医院发展方向、指导思想和战略重点的基础上，将进一步推动医院协同发展。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35,595,448.53	368,050,497.79	-8.82%	主要受疫情持续反复及下属医院所在地防控措施等因素影响，导致本期收入下滑所致
营业成本	321,003,813.44	340,825,196.76	-5.82%	主要系收入下降相关成本下降，以及下属医院加强成本管控所致
销售费用	4,864,516.54	3,095,382.93	57.15%	主要系本期孙公司双华医院加大体检业务的营销力度，市场开发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48,516,063.07	51,094,451.52	-5.05%%	主要系收入下降相关费用下降，以及下属医院加强费用管控所致
财务费用	-1,879,279.39	-6,541,320.11	71.27%	主要系上期公司收到陈夏英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利息所致
所得税费用	-1,519,106.89	2,904,222.34	-152.31%	主要系康华医院本期亏损确认可抵扣亏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18,564.22	2,662,791.59	-3,315.37%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期减少，以及建华医院支付西安宝信和解款项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424,232.05	51,694,913.67	891.25%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8,157.12	-68,093,073.70	96.04%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回购股份，以及建华医院支付远东宏信租赁费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4,107,510.71	-13,735,368.44	3,187.70%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在货币资金存放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35,595,448.53	100%	368,050,497.79	100%	-8.82%
分行业					
医疗服务业务	335,287,102.10	99.91%	367,267,684.75	99.79%	-8.71%
其他业务	308,346.43	0.09%	782,813.04	0.21%	-60.61%
分产品					
医疗服务业务	335,287,102.10	99.91%	367,267,684.75	99.79%	-8.71%
其他业务	308,346.43	0.09%	782,813.04	0.21%	-60.61%

分地区					
黑龙江	192,507,992.80	57.36%	216,089,855.01	58.72%	-10.91%
浙江	131,348,452.63	39.14%	144,287,558.87	39.20%	-8.97%
江苏	11,739,003.10	3.50%	7,673,083.91	2.08%	52.99%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疗服务业务	335,287,102.10	321,003,813.44	4.26%	-8.71%	-5.74%	-3.02%
分产品						
医疗服务业务	335,287,102.10	321,003,813.44	4.26%	-8.71%	-5.74%	-3.02%
分地区						
黑龙江	192,507,992.80	184,804,276.39	4.00%	-10.91%	-11.90%	1.07%
浙江	130,352,313.72	121,596,034.05	6.72%	-7.94%	3.61%	-10.3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526,264.70	-9.09%	主要系理财产品收益	否
资产减值	8,461,225.92	-16.99%	主要系拟处置大庆锦程医院，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86,701.86	-0.37%	主要系资产处置收益、废品变卖收益。	否
营业外支出	1,825,185.93	-3.66%	主要系建华医院医疗纠纷赔款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49,818,356.30	27.17%	225,710,845.59	9.45%	17.72%%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在货币资金存放，货币资金比重较上期增加
应收账款	119,965,915.84	5.02%	83,359,829.86	3.49%	1.53%	
存货	32,986,364.51	1.38%	43,041,970.67	1.80%	-0.42%	
长期股权投资	19,563,111.34	0.82%	19,755,891.74	0.83%	-0.01%	
固定资产	1,272,701,899.06	53.21%	1,297,965,274.17	54.32%	-1.06%	
在建工程	52,831,836.25	2.21%	47,314,363.17	1.98%	0.23%	
使用权资产	45,541,871.43	1.90%	51,672,401.25	2.16%	-0.26%	
短期借款	13,000,000.00	0.54%	3,000,000.00	0.13%	0.41%	
合同负债	5,880,192.26	0.25%	6,006,934.30	0.25%	0.00%	
租赁负债	33,311,005.62	1.39%	33,920,597.53	1.42%	-0.03%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74,041,699.45	0.00	0.00	0.00	0.00	574,041,699.45	0.00	0.00
上述合计	574,041,699.45	0.00	0.00	0.00	0.00	574,041,699.45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福恬医院以原值为 15,712,762.50 元、净值为 10,282,546.17 元的设备，为取得江南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220,000.00 元的借款提供抵押保证。同时，福恬医院院长史乐为福恬医院与江南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借款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非公开发行股份	149,300	16,586.28	116,347.06	0	86,888.4	58.20%	44,613.33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44,613.33 万元	0
合计	--	149,300	16,586.28	116,347.06	0	86,888.4	58.20%	44,613.3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总金额 150,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 700 万元以后，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为 149,300 万元。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163,470,422.79 元，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0 元，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余额为 0 元。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446,133,283.18 元，募集资金余额应为 329,529,551.35 元，差异 116,603,731.83 元，其中 13,1852,401.84 元系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15,248,670.01 元系现金管理收益永久补充建华医院流动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	是	62,600	3,820.79		3,820.79	100.00%			不适用	否
2.齐齐哈尔老年护理院建设项目	是	30,400	11,587.34		11,587.34	10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5.99	否	否
3.投入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8,300	8,300		8,299	99.99%			不适用	否
4.康华医院二期工程	是	48,000	38,703.47	517.2	38,556.92	99.62%	2019 年 11 月 30 日	-21.41	否	否

建设项目										
5.康华医院二期门诊楼建设项目	否		9,296.53	2,969.09	5,270.35	56.69%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6、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	否		18,812.66		18,812.66	100.00%			不适用	否
7、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是		30,000	13,100	3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8、其他	是		28,779.21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49,300	149,300	16,586.29	116,347.06	--	--	-47.4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49,300	149,300	16,586.29	116,347.06	--	--	-47.4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受医院所在地疫情反复出现等因素的影响，募投项目经营不及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不适用									

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8 年 10 月 12 日，公司五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流动资金，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全资子公司海宁康华医院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该事项经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 年 11 月 2 日，公司将中国工商银行齐齐哈尔建华支行账号为 0902020119245095490 的募集资金专户转出资金 2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将中国工商银行海宁支行账号为 1204085019201507208 的募集资金专户转出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子公司海宁康华医院有限公司流动资金。根据相关规定，单次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用于暂时补充子公司海宁康华医院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已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归还，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2020 年 6 月 12 日，建华医院归还用于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7,000 万元，2021 年 10 月，建华医院归还用于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3,000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建华医院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0 万元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及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康华医院二期工程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9,296.53 万元投向新项目“康华医院二期门诊楼建设项目”。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将“康华医院二期工程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9,296.53 万元转入康华医院开立在工商银行海宁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本报告披露的情况外，公司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8 年 11 月 2 日，公司将中国工商银行齐齐哈尔建华支行募集资金专户（户号：0902020119245095490）转出资金 2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流动资金，2020 年 6 月 12 日，建华医院归还用于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7,000 万元，2021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农业银行诸暨山下湖支行，账号 19531001040009397）收到公司本部以自有流动资金代建华医院归还的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收到子公司海宁康华医院有限公司以自有流动资金代建华医院归还的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8,000 万元，子公司建华医院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9 年 8 月 16 日，工商银行建华支行于从公司开立在工商银行建华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户号：0902020119245095490）强行扣划募集资金 24,969,028.60 元，用于偿还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在工商银行建华支行的到期信用贷款 2,500 万元本息。公司已就上述扣划事项向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20 年 11 月 11 日，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0）浙 06 民初 42 号），判决如下：1、被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工行建华支行于本判决生效后五日内划转款项 24,969,028.26 元至原告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在其处的 0902020119245095490 账户内；2、被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工行建华支行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向原告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款项 24,969,028.26 元自 2019 年 8 月 16 日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单位活期存款利率即年利率 0.3%计算的利息，支付该款自 2020 年 4 月 23 日起至款项实际划转至 40902020119245095490 账户之日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的利息，划转后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单位活期存款利率开始计息；3、驳回原告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其余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案件受理费 216,678 元，由原告负担 48,078 元，被告负担 168,600 元。 2020 年 12 月，公司因不服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建华支行”）储蓄存款合同纠纷案的一审判，决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上诉请

	求：1、撤销原审判决第二项，改判被上诉人工行建华支行向上诉人支付款项 24,969,028.26 元自 2019 年 8 月 16 日自 2019 年 8 月 19 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2019 年 8 月 20 日至实际返还之日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的利息损失 1,052,964.72 元（暂计算至 2020 年 7 月 29 日）；2、判令被上诉人赔偿上诉人利息差损失人民币元 8,953,551.7 元（以 437,197,000 元本金从 2019 年 10 月 10 日起至被上诉人实际全部履行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与活期利率的差价计算至 2020 年 4 月 23 日）；3、本案一、二审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承担。 2020 年 12 月 9 日，公司收到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上诉状》，工行建华支行也对该案件提起上诉，其上诉请求：1、请求依法撤销（2020）浙 06 民初 42 号民事判决书第一项，改判驳回被上诉人提出的“要求将 24,969,028. 26 元款项划转至其指定账户”的该项诉讼请求。2、请求依法撤销（2020）浙 06 民初 42 号民事判决书第二项，改判驳回被上诉人要求向其支付利息的该项诉讼请求。3、请求判令本案一审、二审全部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承担。 2020 年 12 月 21 日，建华医院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收到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0）黑 02 财保 15 号），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如下：（一）对被申请人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的（账号：0902020119249013846）账户资金予以冻结； （二）对被申请人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的（账号： 0902020119245095490）账户资金予以冻结。 以上一、二项冻结账户资金共计 2,800 万元。 申请人应当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本院起诉，逾期不起诉的本院将解除保全。如不服本裁定，可以自收到本裁定书之日起五日内，向本院申请复议一次，复议期间不停止裁定的执行。申请保全费人民币 5,000.00 元，由申请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承担。 2021 年 3 月 17 日，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诉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建华医院借款合同纠纷案《民事裁定书》（(2020）黑 02 民初 140 号），裁定如下：准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撤诉。案件受理费 178,348.44 元，减半收取 89,174.22 元，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负担。 2021 年 3 月 19 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关于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建华支行”）储蓄存款合同纠纷案《民事判决书》（(2020）浙民终 1414 号），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 74,475 元，由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2021 年 4 月 16 日，建华医院已将上述公司代其偿还的款项 24,969,028.60 元归还至公司开立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山下湖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19531001040009397）。 上述事项公司均已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除上述事项外，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齐齐哈尔老年护理院建设项目	齐齐哈尔老年护理院建设项目	11,587.34		11,587.34	10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5.99	否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	齐齐哈尔老年护理院建设项目	18,812.66		18,812.66	100.00%			不适用	否
康华医院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康华医院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38,703.47	517.2	38,556.92	99.62%	2019 年 11 月 30 日	-21.41	否	否
康华医院	康华医院	9,296.53	2,969.09	5,270.35	56.69%	2023 年		不适用	否

二期门诊楼建设项目	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06 月 30 日			
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	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	3,820.79		3,820.79	100.00%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	30,000	13,100	3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其他	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	28,779.21						不适用	否
合计	--	141,000	16,586.29	108,048.06	--	--	-47.4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 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现根据康华医院二期门诊楼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到 2023 年 6 月。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受医院所在地疫情反复出现等因素的影响，募投项目经营不及预期。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建华医院	子公司	医疗服务	350000000	785,645,948.33	235,315,788.93	192,507,992.80	-30,826,493.27	-32,451,467.27

康华医院	子公司	医疗服务	563000000	860,189,925.68	807,419,623.79	130,352,313.72	-6,758,072.64	-5,070,640.17
福恬医院	子公司	医疗服务	60000000	78,130,861.80	8,289,331.45	11,739,003.10	-6,386,802.61	-6,404,008.2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医疗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医疗卫生健康领域政策涉及公共卫生防控能力建设、社会办医、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临床专科能力建设等，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思路的制定更加趋于精细化、人性化、全面化，我国医疗卫生机构高质量发展新体系的目标内涵越来越明确。医疗服务行业相关的监管政策还在不断调整和完善，公司将主动适应医改政策变化，在提升医疗服务质量的道路上积极探索更好的方式，为患者提供优质医疗服务。

2、行业竞争风险

在经济发展、医疗体制改革、人口老龄化及居民可支配收入增加等因素的影响下，医疗行业市场竞争程度愈发激烈。民众收入水平的提高、财富的积累以及健康观念的转变，将持续推动医疗消费需求向多元化、多层次的方向发展。消费者更加注重隐私，愿意为更好的服务和优质专业的医疗技术支付溢价，由此带动了高端医疗需求的增长；对生活质量的重视和保健知识的增加促进了康复医疗的发展；不同年龄层次的需求促使了不同专科领域的形成；从“有病才医”向注重保健的观念的转变更是拉动了健康服务产业，推动医疗服务的范围从单纯的疾病治疗向养生、保健护理等多元化的领域拓展。医疗消费需求多层次多样化的趋势将驱动整个医疗服务产业纵向增长，而整个医疗产业的增长又将伴随着医疗行业的进一步细化，推动需求向纵深发展。

3、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风险

疫情对医院运营的影响将是长期和结构性的，虽然疫情已经在国内大多数地区得到了有

效控制，但本土疫情仍然呈现多点散发、多地频发的态势，超预期突发因素引发了经济形势、产业布局、供应链条等多方面变化，不可避免地推进了社会环境秩序的改变与转化。目前，疫情防控已经常态化，各医院切实贯彻“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积极参与当地防疫各项工作，筑起疫情防疫健康防线，为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力量。

4、业绩承诺补偿不能收回的风险

截至目前，补偿义务人康瀚投资未向公司支付股份补偿4,485,506股，未返还该部分股份已获取的公司2017年度现金红利款449,657.62元。公司于2020年11月就建华医院业绩补偿问题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提起第二次仲裁，提出以建华医院原股东为被申请人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项下争议的仲裁申请。截至目前，仲裁案尚未裁决。因此，公司是否能够顺利收回康瀚投资2018年度业绩补偿存在不确定性。对此，公司将积极采取后续措施，以法律手段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5、人员流失风险

医疗人才是医院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是医院参与医疗市场竞争的动力和根源，核心医护员工的专业能力能够为医院创造更高的价值，从而推动医院业务快速良性的发展。然而，随着时代的发展和医疗行业发展格局的变化，医疗专业人才尤其是社会办医机构优秀人才的流动日益频繁。公司积极推进下属子公司建立健全符合本地域客观情况的激励和分配制度，进一步加强对员工的培训以提升能力和发挥潜力，加强医院文化建设以增强凝聚力，努力提升员工满意度，强化人才对医院的忠诚度，从而留住和引进优秀人才。

6、医疗业务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医疗服务行业，在医疗行为的全过程中，医疗风险无处不在，医务人员、患者、医院管理人员、患者家属、涉及医疗行为的各类人员互动的过程中，都有可能发生医疗纠纷。对此，公司为了避免医疗风险的发生，不断完善管理措施，提高管理水平，要求医护人员在遵守行业规范，医疗行为合法化的同时，注重服务质量，增加患者满意度。防范医疗业务风险的目的不是将患者置于对立面，而是提高医学科学水平，构建和谐健康的医患关系，来赢得患者的尊重与理解，提升医院软实力。

公司将积极关注上述可能面临的风险，及时采取应对措施，化挑战为机遇，努力提升公

司核心竞争力。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5.45%	2022 年 03 月 21 日	2022 年 03 月 22 日	《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23），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5.19%	2022 年 05 月 20 日	2022 年 05 月 21 日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39 号），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华晔宇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3 月 21 日	被选举
游向东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3 月 21 日	被选举
何飞勇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3 月 21 日	被选举
陈素琴	原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3 月 21 日	换届选举离任
胡学庆	原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3 月 21 日	换届选举离任
王松涛	原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3 月 21 日	换届选举离任
姚航平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3 月 21 日	被选举
范进学	原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3 月 21 日	换届选举离任
张京	监事	被选举	2022 年 03 月 21 日	被选举
何飞勇	原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3 月 21 日	换届选举离任
郭立丹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2 年 08 月 18 日	聘任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将生态环境保护要求融入发展战略和公司治理过程，主动参与生态文明建设，在污染防治、资源节约、生态保护等方面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工作，下属各医院将环境保护工作纳入医院整体配套建设，针对“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设计并实施了一系列的处理制度，同时也对垃圾分类、废气废液处理等工作进行了改进及细化，确保“三废”排放符合国家的有关要求，切实履行了环境保护职责。

建华医院建立并执行医疗垃圾管理制度，做到医疗垃圾的定点封闭存放，专人收贮；制定并严格执行检重、交接、记录和消毒制度流程，与有资质的医疗垃圾清运公司签订合同并及时清运；更新院区污水排放消毒处理设备，定期排查修复污水处理设施；同有资质的污水处理公司建立污水站、污水处理和设施运行维护方面的合作，完成污水处理消毒、运行维护工作；在医院和污水处理运维公司进行污水检测的同时，还通过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污水排放前的检测工作。

康华医院结合实际情况，对原有的医废及垃圾分类制度进行修订，并组织学习新修订制度，新员工入职时进行垃圾分类、医废管理以及院感管理培训，使每一位职工都能清楚地认识到做好医废管理工作和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医院委托专业公司处置医废、废液，规范管理医废暂存点，各病区由专人负责医废处置；每年院感科对医废处置人员及物业人员进行系统的医废管理和院感制度培训学习并考核，每季度自查、督察，并做分析整改；医院设置专业污水处理流程，配备专业污水处理人员，由专业污水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每月对污水处理站的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并对存在的问题做现场反馈并督促整改。

明珠医院健全污水处理管理责任制，安排专人处理污水，并制定了相应的应急预案；完善污水处理设施，改造下水管线；每周三次清理污水泵；2021年3月安装自动检测设备，增强污水处理能力，实行24小时监控，使检测程序及检测项目更加完善，同时定期进行污泥脱水处理。医院与保洁公司联合管理医院室内外卫生，要求清洁工作做到经常化、制度化，以保证各区域卫生达标，隔断病毒、病菌传染途径。疫情期间，医院加大了消毒管控力度，对环境卫生定期大清查，保证了医院内医务人员及患者零感染。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提供综合性医疗服务为主营业务的公众公司，一直高度重视企业所担负的社会责任，一如既往地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积极开展公益、环境保护、志愿服务等活动，促进企业与社会的良性互动，努力建成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的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社会责任主要开展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股东与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制度要求，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完整及时准确，提高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诚信度和透明度；通过网上交流平台、电话、邮件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以便于公司广大股东与债权人能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财务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通过现场、网络等合法有效的方式，让更多的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

持续深入开展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2、员工权益保障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员工社会保障制度，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公司注重人才培养，采取内部培训及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为医院医务人员制定相应的培训计划。通过组织相关培训讲座，举办医患沟通的专项培训等内部培训，提高临床技术人员服务质量，逐步提升医护人员的沟通技巧，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3、患者权益保护

公司下属医院以提高患者满意度为目标，通过提升医疗质量和服务质量以维护患者权益。建华医院成立呼叫中心、分诊会诊中心、一站式服务中心以及全院支持中心组成的患者服务部，为患者提供更优质的医疗服务；疫情特殊时期不少居家患者面临断药风险，康华医院多方接洽，积极部署并协助相关部门协调特殊药品供应，安排志愿者为海宁市49个社区，2,100余人送去急需药品，保障疫情期间患者用药不间断。

4、提供社会公共卫生服务，宣传医疗保健知识

社会公共卫生服务也是医疗机构不可推卸的社会责任。建华医院充分发挥长处，利用人员优势和遍及城乡的医疗网络，组织社会多方面力量，积极系统、有计划、有组织的开展公众健康教育活动，改善环境卫生条件，积极宣传医疗保健知识。让更广泛的老百姓认识和了解疾病的预防和流行情况，培养良好的生活习惯和文明的生活方式，消除、降低生活中不利于健康的因素，做到无病早防，有病早医，进而达到预防疾病，促进人们身心健康的目标。

5、积极参与抗疫工作

建华医院克服日常经营面临的困难，在护理人员紧缺的情况下，积极响应疫情防控，多批次抽调临床护理人员在市政府、建华区、龙沙区、火车站核酸采集点，支援全员核酸采集工作，采样近30万人次。

康华医院派出医护人员近2千人次，在全市多个乡镇社区核酸采集点，支援50多次全员核酸采集工作，采样64万多人次；自2022年5月起，承担了海洲街道、海昌街道共71个社会采样点位，采样114万多人次。同时，抽调、借调医护人员协助其他单位共同抗疫，分别在“疫”线隔离点、核酸基地、市外隔离人员转运车、市人民医院隔离病房、上海支援抗疫工

作。

福恬医院派出医护人员19名，支援核酸检测基地、常州市区防疫120余天。

明珠医院派出医护人员350多人次，在58个社区、3个学校核酸采集点，支援全民核酸采集工作，采样16万多人次，并长期承担几家单位及封闭院校外派核酸采集任务。

6、关怀弱势群体

建华医院2022年上半年组织大型义诊活动14 场，义诊约1,100余人。举行“关爱敬老院老人义诊活动”、“服务百姓健康活动”、“党员走基层”“助力乡村振兴活动”、“八一建军节拥军爱军活动”、“助残日活动”、“关爱老年人白内障行动”、“粉红丝带活动”以及健康知识讲座多种形式把新设备、新技术、科室专家引进社区、带到敬老院，从而起到普及健康知识、增强疾病预防意识，促进全民健康的积极作用。

康华医院继续推进党群关爱，及时落实为特困弱势群体因病住院进行医药费的补助关爱。2022年上半年已完成个人困难党员住院领取关爱资金66人次；对原签约红色共建党群人员健康需求继续开展回访、特需等医疗保障服务，2022年完成服务人次1,240人次。对行动不便的特殊人群由红色服务部负责特殊送药送医上门，2022年上半年服务人次1,460人次，对住院的疑难、急诊病人联系专家或转诊等服务，持续做好亲情化服务。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康瀚投资、岚创投资、浦东科技投资、赋敦投资、建恒投资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创新医疗股份。36 个月锁定期满后，若存在盈利补偿且未实施情形的，康瀚投资所持的股份继续锁定，直至盈利补偿实施完毕之时。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创新医疗股份由于创新医疗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孳息的股份，亦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	2016 年 02 月 15 日	36 个月	其中建恒投资和康瀚投资因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项下争议的仲裁等因素，暂不对其持有的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岚创投资、浦东科技投资、赋敦投资履行完毕。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建东投资、乐康投资、岚创投资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千足珍珠股份。36 个月锁定期满后，若存在盈利补偿且未实施情形的，常州乐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所持的股份继续锁定，直至盈利补偿实施完毕之时。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千足珍珠股份由于千足珍珠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孳息的股份，亦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	2016 年 02 月 15 日	36 个月	其中建东投资因未提出解限申请，暂时未办理解限相关手续；乐康投资、岚创投资履行完毕。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康瀚投资、长海包装、孙杰风、马建建、王益炜、卢丹、金漪、祁婧怡、王钢、戴耀明、乐康投资	业绩承诺与补偿	1、康瀚投资承诺建华医院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0,500 万元、12,300 万元和 13,600 万元。如建华医院在承诺期内未能实现承诺净利润，则康瀚投资应在承诺期内各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支付补偿。2、长海包装、孙杰风、马建建、王益炜、卢丹、金漪、祁婧怡、王钢、戴耀明 9 名股东（以下简称“补偿义务人”）一致承诺康华医院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5,800 万元和 6,300 万元。如康华医院在承诺期内未能实现承诺净利润，则补偿义务人应在承诺期内各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本公	2016 年 02 月 05 日	承诺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康瀚投资超期未履行，其他主体履行完毕。

			司支付补偿。3、乐康投资承诺福恬医院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840 万元、980 万元和 1,100 万元。如福恬医院在承诺期内未能实现承诺净利润，则乐康投资应在承诺期内各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支付补偿。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陈夏英、陈海军、陈越孟、岚创投资、康瀚投资、昌健投资、冯美娟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本企业/本人作为创新医疗的股东期间内，不会在中国境内或者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创新医疗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企业/本人作为创新医疗的股东期间内，不会利用创新医疗主要股东地位损害创新医疗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企业/本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本企业/本人作为创新医疗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4、本企业/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企业/本人作为创新医疗股东期间，若违反上述承诺的，将立即停止与创新医疗构成竞争之业务，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对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所作的承诺而给创新医疗及其它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造成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2015 年 06 月 19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陈夏英、陈海军、陈越孟、岚创投资、康瀚投资、昌健投资、冯美娟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创新医疗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 2、本企业/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创新医疗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3、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创新医疗进行交易而给创新医疗造成损失，由本企业/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2015 年 06 月 19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标的资产 2018 年利润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结合标的资产 2016 年度净利润实现数、2017 年度净利润实现数及标的资产前期已补偿的情况，建华医院的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康瀚投资应向公司支付 2018 年度业绩补偿。截至目前，补偿义务人康瀚投资未向公司支付股份补偿 4,485,506 股，未返还该部分股份已获取的公司 2017 年度现金红利款 449,657.62 元。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就建华医院业绩补偿问题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提起第二次仲裁，提出以建华医院原股东为被申请人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项下争议的仲裁申请。截至目前，仲裁案尚未裁决。因此，公司是否能够顺利收回 2018 年度业绩补偿存在不确定性。对此，公司将积极采取后续措施，以法律手段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导致非标准审计报告的相关事项

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相关内容如下：

“如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一）所述，创新医疗于 2019 年 4 月收到浙江省诸暨市公安机关出具的《立案决定书》，创新医疗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原董事长梁喜才涉嫌职

务侵占已被立案侦查，目前该案正在诸暨市人民法院审理中，尚未审结。创新医疗管理层无法判断上述案件可能产生的影响。因此，我们无法就该事项对创新医疗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如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部分所述：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二）1、未决诉讼及十二、（二）所述，创新医疗就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计提预计负债 130,420,805.20 元，并于资产负债表日后达成和解协议。”

（二）目前的进展情况

1、关于建华医院原董事长梁喜才涉嫌职务侵占案件，梁喜才因涉嫌职务侵占等刑事犯罪，已被司法机关采取羁押性强制措施。2022 年 5 月 24 日，诸暨市人民法院对公司原副总裁兼建华医院院长梁喜才案件作出一审判决。梁喜才因不服一审判决已向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目前，该案件尚未终审判决。

2、关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案件。

（1）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就（2021）陕民终 451 号《民事判决书》签署《和解协议》

2017 年 9 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BX-2017238），并与北京远程视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委托购买协议（三方）》（合同编号：BX-2017238-E），开展了融资租赁交易。后产生融资租赁交易纠纷，由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针对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视界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作出终审判决《民事判决书》（（2021）陕民终 451 号）。2021 年 12 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协商一致进行和解，在建华医院按照《和解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款项的前提下，宝信国际同意将终审判决确认的建华医院所有应付宝信国际款项（总额截止 2021 年 12 月 2 日共计人民币 81,069,181.50 元）调整为共计人民币 62,698,987.50 元。

（2）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就（2021）陕民终 428 号《民事判决书》签署《和解协议》

2017 年 9 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BX-2017237），并与北京远程中卫妇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委托购买协议（三方）》（合同编号：BX-2017237-E），开展了融资租赁交易。后产生融资租赁交易纠纷，由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针对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妇科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作出终审判决《民事判决书》（（2021）陕民终 428 号）。2021 年 12 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协商一致进行和解，在建华医院按照《和解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款项的前提下，宝信国际同

意将终审判决确认的建华医院所有应付宝信国际款项（总额截止 2021 年 12 月 2 日共计人民币 20,592,644.75 元）调整为共计人民币 15,927,955.88 元。

（3）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就（2021）陕 01 民终 20462 号《民事判决书》签署《和解协议》

2017 年 10 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BX-2017236），并与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委托购买协议（三方）》（合同编号：BX-2017236-E），开展了融资租赁交易。后产生融资租赁交易纠纷，由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针对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心界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作出终审判决《民事判决书》（（2021）陕 01 民终 20462 号）。2022 年 3 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协商一致进行和解，在建华医院按照《和解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款项的前提下，宝信国际同意将终审判决确认的建华医院所有应付宝信国际款项（总额截止 2022 年 1 月 5 日共计人民币 14,520,381.28 元）调整为共计人民币 11,127,330.14 元。

（4）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就（2021）陕 01 民终 20463 号《民事判决书》签署《和解协议》

2017 年 10 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BX-2017239），并与北京远程金卫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委托购买协议（三方）》（合同编号：BX-2017239-E），开展了融资租赁交易。后产生融资租赁交易纠纷，2022 年 1 月 25 日由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针对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肿瘤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作出《民事判决书》（（2021）陕 01 民终 20463 号）。2022 年 3 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协商一致进行和解，在建华医院按照《和解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款项的前提下，宝信国际同意将终审判决确认的建华医院所有应付宝信国际款项（总额截止 2022 年 1 月 5 日共计人民币 13,228,906.64 元）调整为共计人民币 10,077,443.32 元。

上述《和解协议》均约定，建华医院履行完毕《和解协议》项下义务，视为终审判决确立的建华医院义务已经完成，《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建华医院义务亦已经完成，建华医院保留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以及向检察机关申请检察建议或者抗诉的权利。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和解协议相关议案。

建华医院因不服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北京远程视界眼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远程中卫妇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的（2021）陕民终 451 号、（2021）陕民终 428 号等两个民事判决，已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现最

高人民法院已对其立案审查。

建华医院因不服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远程金卫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的（2021）陕 01 民终 20462 号、（2021）陕 01 民终 20463 号等两个民事判决，已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建华医院诉宝信国际、北京远程中卫妇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	0	否	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现最高人民法院已立案审查	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终审判决：驳回建华医院上诉，维持原判。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达成了和解协议，并已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现最高人民法院已立案审查	2022 年 05 月 11 日	公告编号：2022-038《关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相关诉讼的进展公告（十三）》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宝信国际（反诉原告）反诉建华医院（反诉被告），北京远程中卫妇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为反诉第三人的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	1,137.29	是	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现最高人民法院已立案审查	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终审判决：驳回建华医院上诉，维持原判。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达成了和解协议，并已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现最高人民法院已立案审查	2022 年 05 月 11 日	公告编号：2022-038《关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相关诉讼的进展公告（十三）》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建华医院诉宝信国际、	0	否	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	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对	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	2022 年 05 月 11 日	公告编号：2022-038

北京远程视界眼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纠纷案			审，现最高人民法院已立案审查	上述案件做出终审判决：驳回建华医院上诉，维持原判。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达成了和解协议，并已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审，现最高人民法院已立案审查		《关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相关诉讼的进展公告（十三）》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宝信国际（反诉原告）反诉建华医院（反诉被告），北京远程视界眼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为反诉第三人的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	4,512.4	是	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现最高人民法院已立案审查	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终审判决：驳回建华医院上诉，维持原判。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达成了和解协议，并已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现最高人民法院已立案审查	2022 年 05 月 11 日	公告编号：2022-038《关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相关诉讼的进展公告（十三）》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建华医院诉宝信国际、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	0	否	终审判决	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终审判决：驳回建华医院上诉，维持原判。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达成了和解协议，并已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终审判决	2022 年 02 月 09 日	公告编号：2022-006《关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相关诉讼的进展公告（十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宝信国际诉建华医院、第三人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	778.99	是	终审判决	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终审判决：驳回建华医院上诉，维持原判。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达成了和解协议，并已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终审判决	2022 年 02 月 09 日	公告编号：2022-006《关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相关诉讼的进展公告（十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建华医院（反诉被告）反诉宝信国际（反诉原告、被反诉人一），北京远程金卫肿	0	否	终审判决	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终审判决：驳回建华医院上诉，维持原判。建华医	终审判决	2022 年 02 月 09 日	公告编号：2022-006《关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相关诉讼的进展公告

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被反诉人二）的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				院与宝信国际达成了和解协议，并已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宝信国际诉建华医院、第三人北京远程金卫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	723.43	是	终审判决	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终审判决：驳回建华医院上诉，维持原判。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达成了和解协议，并已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终审判决	2022 年 02 月 09 日	公告编号：2022-006《关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相关诉讼的进展公告（十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提起以建华医院原股东为被申请人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项下争议的仲裁	0	否	案件尚未判决	案件尚未裁决。	案件尚未裁决	2021 年 03 月 02 日	公告编号：2021-035《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争议仲裁案的进展公告（一）》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铁岭金帝以施工工程款为案由起诉建华医院	2,222.25	是	一审判决	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判决。	公司已委托代理律师就上述判决向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1 年 11 月 25 日	公告编号：2021-112《关于铁岭金帝诉建华医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事项的进展公告（一）》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租赁合同。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2 月 14 日	12,000	2017 年 02 月 14 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是	是
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06 月 02 日	4,000	2022 年 06 月 27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3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4,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4,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4,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4,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5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4,000	0	0	0
合计		54,0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本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市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1,000	募集资金	2021年06月02日	2022年04月06日	货币市场工具	浮动收益	3.78%	1,257.59	1,257.59	已到期赎回		是	是	http://www.cninfo.com.cn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募集资金	2022年03月11日	2022年06月13日	其他	浮动收益	3.40%	26.27	26.27	已到期赎回		是	是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54,000	--	--	--	--	--	--	1,283.86	1,283.86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2,326,312	18.15%				-1,498,750.00	-1,498,750.00	80,827,562.00	17.8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82,326,312	18.15%				-1,498,750.00	-1,498,750.00	80,827,562.00	17.8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0,793,178	13.40%				-1,500,000.00	-1,500,000.00	59,293,178.00	13.09%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533,134	4.75%				1,250.00	1,250.00	21,534,384.00	4.7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71,283,318	81.85%				968,703.00	968,703.00	372,252,021.00	82.16%
1、人民币普通股	371,283,318	81.85%				968,703.00	968,703.00	372,252,021.00	82.1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53,609,630	100.00%				-530,047.00	-530,047.00	453,079,583.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业绩补偿义务人乐康投资于2021年4月23日补偿1,246,735股，由公司以总价人民币1元回购并予以注销；本报告期乐康投资于2022年2月10日补偿剩余应补偿股份530,047股，由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 元回购并予以注销。

2、乐康投资业绩补偿已全部履行完毕，剩余股份969,953股已于2022年2月28日上市流通。

3、公司原董事王松涛于2022年3月21日换届选举离任 ，其所持全部公司股份在离任后半年内锁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并授权董事会向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方回购注销应补偿股份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2019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并授权董事会向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业绩承诺方回购注销应补偿股份的公告》（编号：2019-033）。

2、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并授权董事会向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业绩承诺方回购注销应补偿股份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2019年5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19-039）。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2022年2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530,047股业绩承诺补偿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没有重大影响。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马建建	2,842,619	0	0	2,842,619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锁定
陈海军	16,668,975	0	0	16,668,975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锁定
阮光寅	2,017,791	0	0	2,017,791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锁定
王松涛	3,750	0	1,250	5,000	高管锁定股	离任半年内锁定
建恒投资	11,304,928	0	0	11,304,92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承诺限售	一村投资相关基金账户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通过上海金融法院执行过户的方式，取得原由建恒投资持有的公司 11,304,928 股股份。因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项下争议的仲裁等因素，暂不对上述限售股份解除限售
建东投资	3,030,814	0	0	3,030,81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承诺限售	因未提出解限申请，暂时未办理解限相关手续
康瀚投资	44,957,436	0	0	44,957,43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承诺限售	因其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项下争议的仲裁等因素，暂不对其持有的限售股份解除限售
乐康投资	1,500,000	1,500,000	0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承诺限	乐康投资业绩补偿已全部履行完毕，剩余股份 969,953 股已于

					售	2022 年 2 月 28 日上市流通
合计	82,326,313.00	1,500,000.00	1,250.00	80,827,563.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8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夏英	境内自然人	17.13%	77,616,997	0	0.00	77,616,997	质押	37,700,000
上海康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92%	44,957,436	0	44,957,436	0.00	质押	44,957,436
							冻结	44,957,436
杭州昌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9%	24,894,265	-9,061,592	0.00	24,894,265		
冯美娟	境内自然人	5.00%	22,653,880	-8,571,700	0.00	22,653,880		
陈海军	境内自然人	4.91%	22,225,300	0	16,668,975	5,556,325	质押	3,300,000
杭州岚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	12,733,430	0	0.00	12,733,430		
上海岩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9%	12,174,729	-2,192,500	0.00	12,174,729		
上海一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村金牛六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2.50%	11,304,928	+11,304,928	11,304,928	0		
杭州易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	其他	2.00%	9,061,592	+9,061,592	0.00	9,061,592		

股墨丘利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陈越孟	境内自然人	1.87%	8,488,964	0	0.00	8,488,96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陈夏英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海军为实际控制人陈夏英的弟弟，他们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昌健投资和岚创投资为同一实际控制人陈越孟控制的企业，昌健投资、岚创投资和陈越孟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公司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量为 7,758,700 股。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陈夏英	77,616,997	人民币普通股	77,616,997
杭州昌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894,265	人民币普通股	24,894,265
冯美娟	22,653,880	人民币普通股	22,653,880
杭州岚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733,430	人民币普通股	12,733,430
上海岩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74,729	人民币普通股	12,174,729
杭州易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股墨丘利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061,592	人民币普通股	9,061,592
陈越孟	8,488,964	人民币普通股	8,488,964
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8,488,964	人民币普通股	8,488,964
林桂忠	6,949,700	人民币普通股	6,949,700
从菊林	6,871,700	人民币普通股	6,871,7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昌健投资和岚创投资为同一实际控制人陈越孟控制的企业，昌健投资、岚创投资和陈越孟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阮光寅	董事	现任	2,690,387	0	570,000	2,120,387	0	0	0
合计	--	--	2,690,387	0	570,000	2,120,387	0	0	0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9,818,356.30	225,710,845.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4,041,699.4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9,965,915.84	83,359,829.8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179,033.44	4,888,535.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73,798.20	6,075,542.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986,364.51	43,041,970.6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82,027.90	2,901,956.47
流动资产合计	815,605,496.19	940,020,380.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563,111.34	19,755,891.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72,701,899.06	1,297,965,274.17
在建工程	52,831,836.25	47,314,363.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5,541,871.43	51,672,401.25
无形资产	123,259,078.03	125,164,719.10
开发支出		
商誉	986,746.86	986,746.86
长期待摊费用	40,180,024.64	52,556,624.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41,147.94	13,798,927.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25,693.72	6,949,371.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6,131,409.27	1,616,164,319.57
资产总计	2,391,736,905.46	2,556,184,699.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00,000.00	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3,383,576.01	183,365,092.89
预收款项	1,845,197.35	45,986,700.58
合同负债	5,880,192.26	6,006,934.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3,883,892.18	55,506,598.56
应交税费	4,553,512.38	5,864,747.70

其他应付款	17,728,192.22	19,355,971.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402,707.27	26,882,807.8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7,677,269.67	345,968,853.2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3,311,005.62	33,920,597.53
长期应付款	3,061,934.00	4,197,367.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5,271,851.69	130,415,168.93
递延收益	4,900,000.00	5,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889,590.27	45,566,476.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1,434,381.58	219,299,610.24
负债合计	449,111,651.25	565,268,463.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3,079,583.00	453,609,6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44,206,965.01	2,743,676,919.01
减：库存股	48,403,712.60	48,403,712.6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102,306.36	25,102,306.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32,253,508.75	-1,184,176,964.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1,731,633.02	1,989,808,178.69
少数股东权益	893,621.19	1,108,057.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2,625,254.21	1,990,916,236.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91,736,905.46	2,556,184,699.61

法定代表人：陈海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建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建建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0,373,290.77	14,595,354.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8,426,904.9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0.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51,301.00	107,720.00
其他应收款	82,119,893.48	100,743,068.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27,901.17	927,370.31
流动资产合计	603,672,386.42	634,800,418.0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89,250,891.15	1,489,443,671.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76,001.90	2,249,543.5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18,546.24	2,941,291.08
无形资产	26,896.60	39,310.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3,272,335.89	1,494,673,816.57
资产总计	2,096,944,722.31	2,129,474,234.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096.5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784,812.44	6,265,448.24
应交税费		41,540.89
其他应付款	34,160,262.79	25,688,736.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69,286.75	1,669,286.7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614,361.98	33,672,109.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0,040.86	1,055,531.6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40.86	1,055,531.66
负债合计	37,654,402.84	34,727,640.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3,079,583.00	453,609,6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44,206,965.01	2,743,676,919.01
减：库存股	48,403,712.60	48,403,712.6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102,306.36	25,102,306.36
未分配利润	-1,114,694,822.30	-1,079,238,549.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59,290,319.47	2,094,746,593.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96,944,722.31	2,129,474,234.6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5,595,448.53	368,050,497.79
其中：营业收入	335,595,448.53	368,050,497.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5,856,658.64	391,640,304.47
其中：营业成本	321,003,813.44	340,825,196.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351,544.98	3,166,593.37
销售费用	4,864,516.54	3,095,382.93
管理费用	48,516,063.07	51,094,451.5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79,279.39	-6,541,320.11
其中：利息费用	1,473,030.59	3,686,713.93
利息收入	3,805,885.32	10,668,637.89
加：其他收益	1,964,894.47	780,437.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26,264.70	6,899,965.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2,780.40	-123,029.4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84,493.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89,085.38	5,260,200.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61,255.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788.50	25,227.6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171,603.74	-9,039,481.52
加：营业外收入	186,701.86	274,304.58
减：营业外支出	1,825,185.93	10,182,074.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810,087.81	-18,947,251.88
减：所得税费用	-1,519,106.89	2,904,222.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290,980.92	-21,851,474.2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290,980.92	-21,851,474.2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076,544.67	-21,925,534.04
2.少数股东损益	-214,436.25	74,059.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290,980.92	-21,851,474.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076,544.67	-21,925,534.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4,436.25	74,059.8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05

法定代表人：陈海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建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建建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1,974.8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773,177.17	12,203,305.3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050,516.55	-9,514,791.9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102,765.44	9,587,372.95
加：其他收益	46,282.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56,182.51	6,862,915.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2,780.40	-123,029.4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84,493.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726,115.49	20,588,488.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446,311.25	26,345,408.75
加：营业外收入	38.00	23,289.38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	1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456,273.25	26,358,698.1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456,273.25	26,358,698.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456,273.25	26,358,698.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456,273.25	26,358,698.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06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5,306,531.43	334,860,889.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78,314.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14,537.44	20,038,842.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399,383.69	354,899,731.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441,880.45	137,878,794.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2,173,977.58	182,903,360.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81,858.32	9,823,107.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420,231.56	21,631,67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017,947.91	352,236,93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18,564.22	2,662,791.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5,000,000.00	7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760,744.55	10,547,488.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261,000.00	96,450.00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7,296,609.6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57,357.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9,021,744.55	754,997,905.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597,512.50	61,627,654.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75,337.2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597,512.50	703,302,992.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424,232.05	51,694,913.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4,40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844,40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9,884.43	1,382,100.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8,272.69	66,955,377.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98,157.12	68,937,477.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8,157.12	-68,093,073.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4,107,510.71	-13,735,368.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710,845.59	346,141,287.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9,818,356.30	332,405,918.9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9,085.79	12,153,48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9,085.79	12,153,489.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48,981.80	11,086,479.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20.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0,461.57	6,367,783.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79,443.37	17,456,78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30,357.58	-5,303,293.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0,000,000.00	7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575,867.84	10,510,438.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7,296,609.6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81,000.00	32,070,786.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156,867.84	779,877,834.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49,505.8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675,412.10	4,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681,962.10	656,649,505.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474,905.74	123,228,328.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4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4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1,611.69	48,822,645.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1,611.69	48,822,645.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33,388.31	-48,822,645.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5,777,936.47	69,102,389.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95,354.30	136,483,823.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0,373,290.77	205,586,212.2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3,609,630.00				2,743,676,919.01	48,403,712.60			25,102,306.36		-1,184,176,964.08		1,989,808,178.69	1,108,057.44	1,990,916,23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3,609,630.00				2,743,676,919.01	48,403,712.60			25,102,306.36		-1,184,176,964.08		1,989,808,178.69	1,108,057.44	1,990,916,23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0,047.00				530,046.00						-48,076,544.67		-48,076,545.67	-214,436.25	-48,290,981.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076,544.67		-48,076,544.67	-214,436.25	-48,290,980.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0,047.00				530,046.00								-1.00		-1.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30,047.00				530,046.00								-1.00		-1.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3,079,583.00				2,744,206,965.01	48,403,712.60			25,102,306.36		-1,232,253,508.75		1,941,731,633.02	893,621.19	1,942,625,254.21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4,856,365.00				2,742,430,185.01				25,102,306.36		-1,078,951,099.45		2,143,437,756.92	999,237.51	2,144,436,994.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4,856,365.00				2,742,430,185.01				25,102,306.36		-1,078,951,099.45		2,143,437,756.92	999,237.51	2,144,436,994.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6,735.00				1,246,734.00	48,396,390.66					-21,925,534.04		-70,321,925.70	74,059.82	-70,247,865.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925,534.04		-21,925,534.04	74,059.82	-21,851,474.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246,735.00				1,246,734.00	48,396,390.66							-48,396,391.66		-48,396,391.66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3,609,630.00				2,743,676,919.01	48,396,390.66			25,102,306.36		-1,100,876,633.49		2,073,115,831.22	1,073,297.33	2,074,189,128.5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3,609,630.00				2,743,676,919.01	48,403,712.60			25,102,306.36	-1,079,238,549.05		2,094,746,593.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3,609,630.00				2,743,676,919.01	48,403,712.60			25,102,306.36	-1,079,238,549.05		2,094,746,593.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0,047.00				530,046.00					-35,456,273.25		-35,456,274.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456,273.25		-35,456,273.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0,047.00				530,046.00							-1.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30,047.00				530,046.00							-1.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3,079,583.00				2,744,206,965.01	48,403,712.60			25,102,306.36	-1,114,694,822.30		2,059,290,319.4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4,856,365.00				2,742,430,185.01				25,102,306.36	-943,791,535.77		2,278,597,320.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4,856,365.00				2,742,430,185.01				25,102,306.36	-943,791,535.77		2,278,597,320.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6,735.00				1,246,734.00	48,396,390.66				26,358,698.13		-22,037,693.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358,698.13		26,358,698.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246,735.00				1,246,734.00	48,396,390.66						-48,396,391.66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3,609,630.00				2,743,676,919.01	48,396,390.66			25,102,306.36	-917,432,837.64		2,256,559,627.07

三、公司基本情况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原名浙江千足珍珠股份有限公司，系由陈夏英、陈海军、阮光寅、孙伯仁、何周法、楼来锋六位自然人于 2003 年 9 月 30 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754917034P，于 2007 年 9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类别为医疗服务业。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53,079,583.00 股，注册资本为 453,079,583.00 元，注册地及总部地址均为浙江省诸暨市山下湖镇郑家湖村，主营业务为医疗服务。

本公司无母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陈夏英女士。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20 日批准报出。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 “五、10、金融工具”、“五、24、固定资产”、“五、39、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ⅰ．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ⅱ．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ⅲ．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ⅳ．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不存在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应收票据

不适用

12、应收账款

相关会计政策参见“五、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相关会计政策参见“五、10、金融工具”。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10、金融工具”。

17、合同成本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人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3-5	4.85-1.9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19.4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5	19.4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3-5	19.40-19.0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10		20.00-10.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相关会计政策参见“五、42、租赁”。

25、在建工程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相关会计政策参见“五、42、租赁”。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期
软件	5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期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期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5、租赁负债

相关会计政策参见“五、42、租赁”。

36、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7、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

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1）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2）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3）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4）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5）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40、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计入损益；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将未确认融资费用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融资租入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对于发生的租金减免，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长期应付款，或者按照减让前折现率折现计入当期损益并调整未确认融资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长期应付款。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租赁内含利率将未实现融资收益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长期应收款，或者按照减让前折现率折现计入当期损益并调整未实现融资收益；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5%、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注 1：新禄医疗、迪龙洗染、齐齐哈尔体检中心、大庆锦程、龙德消毒、龙德消毒、嘉丰门诊、悦润投资为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按应税收入的 3%计征；建华医院、双华体检、方华健康管理、明珠医院、康华医院、赛乐医疗、泰华护理院、福恬医院、上海养源增值税按应税收入的 6%计征；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增值税按应税收入的 13%计征。	
注 2：公司、福恬医院、嘉丰门诊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5%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上海养源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1%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其他子公司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2、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建华医院、双华体检、方华体检、大庆锦程、明珠医院、康华医院、赛乐医疗、泰华护理院、福恬医院、嘉丰门诊、提供医疗卫生服务产生的收入营改增后免征增值税。

3、其他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46,394.64	613,896.17
银行存款	649,123,794.95	225,062,453.71
其他货币资金	48,166.71	34,495.71
合计	649,818,356.30	225,710,845.59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4,041,699.45
其中：		
理财产品		574,041,699.45
合计		574,041,699.45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552,268.43	19.61%	34,552,268.43	100.00%	0.00	34,552,268.43	25.09%	34,552,268.43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1,682,796.30	80.39%	21,716,880.46	15.33%	119,965,915.84	103,135,364.32	74.91%	19,775,534.46	19.17%	83,359,829.86
其中：										
账龄组合	141,682,796.30	80.39%	21,716,880.46	15.33%	119,965,915.84	103,135,364.32	74.91%	19,775,534.46	19.17%	83,359,829.86
合计	176,235,064.73	100.00%	56,269,148.89	31.93%	119,965,915.84	137,687,632.75	100.00%	54,327,802.89	39.46%	83,359,829.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14,185,000.00	14,18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13,482,085.33	13,482,085.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2,022,000.00	2,02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1,828,079.00	1,828,07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1,323,000.00	1,32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6	1,050,000.00	1,0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7	662,104.10	662,104.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4,552,268.43	34,552,268.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3,631,497.66	6,181,574.88	5.00%
1 至 2 年	1,171,259.60	234,251.92	20.00%
2 至 3 年	3,157,970.78	1,578,985.40	50.00%
3 年以上	13,722,068.26	13,722,068.26	100.00%
合计	141,682,796.30	21,716,880.4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3,631,497.66
1 至 2 年	1,171,259.60
2 至 3 年	3,157,970.78
3 年以上	48,274,336.69
合计	176,235,064.7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552,268.43					34,552,268.43
账龄组合	19,775,534.46	2,567,796.00		626,450.00		21,716,880.46
合计	54,327,802.89	2,567,796.00		626,450.00		56,269,148.89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	626,45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2,937,756.92	18.69%	1,646,887.85
第二名	14,185,000.00	8.05%	14,185,000.00
第三名	13,482,085.33	7.65%	13,482,085.33
第四名	11,846,665.69	6.72%	592,333.28
第五名	8,313,255.20	4.72%	415,662.76
合计	80,764,763.14	45.83%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87,520.27	69.47%	2,087,877.42	42.71%
1 至 2 年	475,964.79	6.63%	793,523.92	16.23%
2 至 3 年	212,382.91	2.96%	676,324.30	13.84%
3 年以上	1,503,165.47	20.94%	1,330,810.28	27.22%
合计	7,179,033.44		4,888,535.92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苏沃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414,000.00	5.77%
石家庄华普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08,075.00	4.29%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171,320.48	2.39%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嘉兴中心支公司	151,926.98	2.12%
黑龙江皓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33,095.00	1.85%
合计	1,178,417.46	16.42%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673,798.20	6,075,542.08
合计	3,673,798.20	6,075,542.08

（1）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4,139,171.50	14,146,673.51
业绩赔偿款	449,657.62	449,657.62
其他暂付款	16,460,386.90	15,439,989.39
合计	31,049,216.02	30,036,320.5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811,120.82		11,149,657.62	23,960,778.44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421,289.38			3,421,289.38
本期核销	6,650.00			6,650.00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6,225,760.20		11,149,657.62	27,375,417.8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12,158.85
1 至 2 年	1,442,605.07
2 至 3 年	1,786,326.48
3 年以上	26,108,125.62
3 至 4 年	26,108,125.62
合计	31,049,216.0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149,657.62					11,149,657.62
账龄组合	12,811,120.82	3,421,289.38		6,650.00		16,225,760.20
合计	23,960,778.44	3,421,289.38		6,650.00		27,375,417.8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6,65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通工泰代付款项	其他暂付款	7,300,000.00	3 年以上	23.51%	7,300,000.00
哈尔滨万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7,000,000.00	3 年以上	22.54%	7,000,000.00
建龙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北钢）	其他暂付款	4,293,954.75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13.83%	3,182,864.09
上海文岳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	3,400,000.00	3 年以上	10.95%	3,400,000.00
哈尔滨旭卓商贸有限公司	保证金	2,160,000.00	3 年以上	6.96%	2,160,000.00

合计		24,153,954.75		77.79%	23,042,864.09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1,882,086.05	1,787,838.45	30,094,247.60	43,486,725.78	1,801,904.66	41,684,821.12
低值易耗品	2,892,116.91		2,892,116.91	1,357,149.55		1,357,149.55
合计	34,774,202.96	1,787,838.45	32,986,364.51	44,843,875.33	1,801,904.66	43,041,970.6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801,904.66	-14,066.21				1,787,838.45
合计	1,801,904.66	-14,066.21				1,787,838.45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交增值税	1,052,544.22	1,072,975.59
预缴企业所得税	929,483.68	1,828,980.88

合计	1,982,027.90	2,901,956.47

14、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杭州博灵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9,755,891.74			-192,780.40						19,563,111.34	
小计	19,755,891.74			-192,780.40						19,563,111.34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72,701,899.06	1,297,765,274.17
固定资产清理		200,000.00
合计	1,272,701,899.06	1,297,965,274.1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08,658,748.79	743,699,844.75	16,045,287.37	88,018,758.64	60,365,469.37	2,016,788,108.92
2.本期增加金额	9,117,423.79	12,535,983.00		1,472,048.24		23,125,455.03
（1）购置		12,535,983.00		1,472,048.24		14,008,031.24
（2）在建工程转入	9,117,423.79					9,117,423.79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92,248.90	282,230.00	347,640.00		1,622,118.90
（1）处置或报废		992,248.90	282,230.00	347,640.00		1,622,118.90
4.期末余额	1,117,776,172.58	755,243,578.85	15,763,057.37	89,143,166.88	60,365,469.37	2,038,291,445.0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8,638,154.69	454,989,622.02	9,174,648.61	53,383,079.92	12,837,329.51	719,022,834.75
2.本期增加金额	12,579,273.19	28,361,283.73	1,162,568.30	3,449,307.40	2,487,083.23	48,039,515.85
（1）计提	12,579,273.19	28,361,283.73	1,162,568.30	3,449,307.40	2,487,083.23	48,039,515.85
3.本期减少金额		876,494.37	268,118.50	328,191.74		1,472,804.61
（1）处置或报废		876,494.37	268,118.50	328,191.74		1,472,804.61
4.期末余额	201,217,427.88	482,474,411.38	10,069,098.41	56,504,195.58	15,324,412.74	765,589,545.99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	916,558,744.70	272,769,167.47	5,693,958.96	32,638,971.30	45,041,056.63	1,272,701,899.06

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920,020,594.10	288,710,222.73	6,870,638.76	34,635,678.72	47,528,139.86	1,297,765,274.1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建华医院院部办公室	963,741.75	未及时办理权证
建华医院临时周转病房	10,308,388.84	临时周转用房，暂不能办理权证
建华医院老年护理院	79,811,493.73	部分工程资料在补充完善未能及时办理权证
建华医院门卫房	432,688.55	未及时办理权证
康华医院二期住院大楼	294,046,196.05	与在建门诊楼同属一本土地权证，需全部工程完工才能一同申报办理权证
康华医院放疗用房	12,810,316.16	与在建门诊楼同属一本土地权证，需全部工程完工才能一同申报办理权证
康华医院高压氧舱	1,531,006.68	与在建门诊楼同属一本土地权证，需全部工程完工才能一同申报办理权证
康华医院介入中心	628,063.10	与在建门诊楼同属一本土地权证，需全部工程完工才能一同申报办理权证
合计	400,531,894.86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磁共振成像系统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2,831,836.25	47,314,363.17
合计	52,831,836.25	47,314,363.1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筑工程	48,441,836.25		48,441,836.25	44,680,363.17		44,680,363.17
设备安装						
在安装软件	4,390,000.00		4,390,000.00	2,634,000.00		2,634,000.00
合计	52,831,836.2		52,831,836.2	47,314,363.1		47,314,363.1

	5		5	7		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康华二期工程-门诊大楼	144,584,000.00	44,680,363.17	24,419,312.76	22,113,568.00		46,986,107.93	47.79%	建设中				募股资金
康华二甲复评信息系统		2,634,000.00	1,756,000.00			4,390,000.00						其他
泰华护理院工程			3,954,423.20	2,687,184.80		1,267,238.40						其他
明珠修缮工程			188,489.92			188,489.92						其他
合计	144,584,000.00	47,314,363.17	30,318,225.88	24,800,752.80		52,831,836.25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3,795,239.94	63,795,239.94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63,795,239.94	63,795,239.9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122,838.69	12,122,838.69
2.本期增加金额	6,130,529.82	6,130,529.82
（1）计提	6,130,529.82	6,130,529.8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8,253,368.51	18,253,368.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5,541,871.43	45,541,871.43
2.期初账面价值	51,672,401.25	51,672,401.25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1,254,113.50			18,204,243.96	159,458,357.46
2.本期增加金额				687,000.00	687,000.00
（1）购置				687,000.00	687,000.00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41,254,113.50			18,891,243.96	160,145,357.4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0,444,769.55			13,848,868.81	34,293,638.36
2.本期增加金额	2,025,555.69			567,085.38	2,592,641.07
（1）计提	2,025,555.69			567,085.38	2,592,641.0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2,470,325.24			14,415,954.19	36,886,279.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8,783,788.26			4,475,289.77	123,259,078.03
2.期初账面价值	120,809,343.95			4,355,375.15	125,164,719.1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老年护理院土地	11,191,565.67	新建未及时办理权证
原建华机械厂仓储机加区	8,135,184.00	未及时办理权证变更
合计	19,326,749.67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期末余额
建华医院	628,710,383.57					628,710,383.57
康华医院	311,069,137.09					311,069,137.09
福恬医院	76,514,693.22					76,514,693.22
明珠医院	87,583,517.22					87,583,517.22
鸿润医药	986,746.86					986,746.86
合计	1,104,864,477.96					1,104,864,477.9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计提		处置		期末余额
建华医院	628,710,383.57					628,710,383.57
康华医院	311,069,137.09					311,069,137.09
福恬医院	76,514,693.22					76,514,693.22
明珠医院	87,583,517.22					87,583,517.22
合计	1,103,877,731.10					1,103,877,731.10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鸿润医药	362,606.03	986,746.86	1,349,352.89	是
合计	362,606.03	986,746.86	1,349,352.89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与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资产组为各标的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与商誉相关资产组涉及的经营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非流动资产（即相关长期资产）。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预测期	折现率
鸿润医药	5 年	11.83%

公司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以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回收金额。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销售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本报告期公司对鸿润医药资产组组合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康华医院装修工程	1,141,470.83	569,710.12	188,896.74		1,522,284.21

嘉丰门诊装修工程	591,684.91		97,821.24		493,863.67
福恬医院新院区装修工程	37,528,959.19		2,165,132.31		35,363,826.88
核磁屏蔽 CT 防护工程	102,916.77		102,916.77		0.00
地下室及保温工程	52,341.61		52,341.61		0.00
建华神经外科装修工程	24,414.13		24,414.13		0.00
方华体检中心装修工程	2,052,682.95		684,216.54		1,368,466.41
大庆锦程装修工程	9,457,176.15		981,854.02	8,475,322.13	0.00
翔宇众寻装饰南院装修及维修工程	167,650.44		52,390.80		115,259.64
其他项目	701,868.96	18,000.00	182,253.77		537,615.19
双华医院技术保修费	735,458.56		232,249.92		503,208.64
建华骨科手术室改造工程		290,000.00	14,500.00		275,500.00
合计	52,556,624.50	877,710.12	4,778,987.85	8,475,322.13	40,180,024.64

本期其他减少主要系拟处置大庆锦程医院，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786,695.13	2,946,673.79	11,786,221.29	2,946,555.30
可抵扣亏损	43,777,896.57	10,944,474.15	40,409,489.03	10,102,372.26
递延收益	3,000,000.00	750,000.00	3,000,000.00	750,000.00
合计	58,564,591.70	14,641,147.94	55,195,710.32	13,798,927.5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79,558,361.08	44,889,590.27	181,651,112.51	45,412,778.1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14,794.52	153,698.63
合计	179,558,361.08	44,889,590.27	182,265,907.03	45,566,476.7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41,147.94		13,798,927.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889,590.27		45,566,476.7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3,645,519.73	68,304,264.70
可抵扣亏损	597,889,698.05	579,786,432.57
递延收益	1,900,000.00	2,200,00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51,127.39	3,069,562.81
合计	675,286,345.17	653,360,260.0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14,997,631.03	
2023 年	196,346,248.25	196,346,248.25	
2024 年	144,357,557.47	144,357,557.47	
2025 年	120,544,867.59	120,544,867.59	
2026 年	103,540,128.23	103,540,128.23	
2027 年	33,100,896.51		
合计	597,889,698.05	579,786,432.57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8,495,693.72	2,570,000.00	5,925,693.72	9,019,371.22	2,570,000.00	6,449,371.22
股权收购款						
融资租赁保证金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8,995,693.72	2,570,000.00	6,425,693.72	9,519,371.22	2,570,000.00	6,949,371.22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3,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	137,132,688.81	110,987,938.23
应付工程设备款	36,250,887.20	72,377,154.66
合计	173,383,576.01	183,365,092.8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经营款	1,845,197.35	45,986,700.58
合计	1,845,197.35	45,986,700.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客户款项	5,880,192.26	6,006,934.30
合计	5,880,192.26	6,006,934.30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3,878,172.47	148,566,207.89	163,610,773.01	38,833,607.3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28,426.09	11,788,539.46	8,366,680.72	5,050,284.83
合计	55,506,598.56	160,354,747.35	171,977,453.73	43,883,892.1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327,709.94	134,369,519.82	148,947,296.87	38,749,932.89
2、职工福利费	28,849.01	3,330,637.80	3,339,557.48	19,929.33
3、社会保险费	332,330.51	8,420,357.93	8,733,453.98	19,234.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8,542.34	7,983,334.97	8,274,760.79	17,116.52
工伤保险费	18,029.75	405,999.05	422,134.00	1,894.80
生育保险费	5,758.42	31,023.91	36,559.19	223.14
4、住房公积金	11,025.00	1,979,497.43	1,990,522.43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8,258.01	466,194.91	599,942.25	44,510.67
合计	53,878,172.47	148,566,207.89	163,610,773.01	38,833,607.3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76,951.01	11,390,408.56	7,987,358.56	4,980,001.01
2、失业保险费	51,475.08	382,377.30	363,568.56	70,283.82
3、企业年金缴费		15,753.60	15,753.60	0.00
合计	1,628,426.09	11,788,539.46	8,366,680.72	5,050,284.83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26,862.50	1,445,484.52
企业所得税	1,173,964.23	1,758,844.60
个人所得税	431,240.84	627,764.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734.93	63,235.68
房产税	1,133,247.88	1,600,323.73
教育费附加	42,918.88	45,449.67
土地使用税	183,149.54	310,649.54
印花税	2,393.58	12,995.27
合计	4,553,512.38	5,864,747.70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7,728,192.22	19,355,971.32
合计	17,728,192.22	19,355,971.32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家庭医生健康管理培训基金押金	3,766,900.56	3,766,900.56
保证金	5,001,852.99	4,122,645.65
其他	8,959,438.67	11,466,425.11
合计	17,728,192.22	19,355,971.3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017,895.6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318,441.00	2,318,441.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084,266.27	15,546,471.26
合计	17,402,707.27	26,882,807.89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费	33,311,005.62	33,920,597.53
合计	33,311,005.62	33,920,597.53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061,934.00	4,197,367.00
合计	3,061,934.00	4,197,367.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3,061,934.00	4,197,367.00
其中：未实现融资费用	-22,280.00	-208,653.00
合计	3,061,934.00	4,197,367.00

（2）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72,320,956.83	130,415,168.93	
其他	12,950,894.86		
合计	85,271,851.69	130,415,168.9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未决诉讼预计负债计提情况详见十四、2 或有事项。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200,000.00		300,000.00	4,900,000.00	
合计	5,200,000.00		300,000.00	4,900,000.0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建华肿瘤诊疗中心补助	2,200,000.00			300,000.00			1,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康华二期项目投资奖励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200,000.00			300,000.00			4,900,000.00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3,609,630.00				-530,047.00	-530,047.00	453,079,583.00

其他说明：

股本变动说明：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9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批准并授权董事会向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方回购注销应补偿股份的议案》，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福恬医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福恬医院）》，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 元向常州乐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购 1,776,782 股股份并予以注销。业绩补偿义务人乐康投资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补偿 1,246,735 股，由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 元回购并予以注销；本报告期乐康投资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补偿剩余应补偿股份 530,047 股，由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 元回购并予以注销。

54、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28,663,603.87		2,777,446.28	2,725,886,157.59
其他资本公积	15,013,315.14	3,307,492.28		18,320,807.42
合计	2,743,676,919.01	3,307,492.28	2,777,446.28	2,744,206,965.0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变动说明详见本注释 53、股本。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48,403,712.60			48,403,712.60
合计	48,403,712.60			48,403,712.60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102,306.36			25,102,306.36
合计	25,102,306.36			25,102,306.36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84,176,964.08	-1,078,951,099.4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84,176,964.08	-1,078,951,099.4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076,544.67	-105,225,864.6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32,253,508.75	-1,184,176,964.08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5,287,102.10	321,003,813.44	367,267,684.75	340,540,034.13
其他业务	308,346.43		782,813.04	285,162.63
合计	335,595,448.53	321,003,813.44	368,050,497.79	340,825,196.7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在客户获得合同约定中所属商品的控制权时，本公司完成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745.25	87,869.01
教育费附加	20,445.84	38,662.77
房产税	2,758,096.67	2,560,102.18
土地使用税	496,019.24	429,565.44
印花税	15,610.31	26,289.67
地方教育附加	13,627.67	24,104.30
合计	3,351,544.98	3,166,593.37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87,413.56	1,860,947.23
广告宣传费	2,252,761.43	283,684.38
办公费用	200,078.66	191,064.94
其他费用	224,262.89	759,686.38
合计	4,864,516.54	3,095,382.93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761,428.03	29,863,299.00
折旧及摊销	8,670,948.01	10,051,131.32
差旅费	516,002.37	589,472.82
办公费	1,695,806.15	1,841,088.63
业务招待费	1,786,795.06	1,944,768.77
中介服务费	4,794,530.29	3,194,862.57
汽车费用	687,659.42	764,914.55
易耗品摊销	634,148.63	491,793.11
其他	2,968,745.11	2,353,120.75
合计	48,516,063.07	51,094,451.52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473,030.59	3,686,713.93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121,041.79	1,192,346.67
减：利息收入	3,805,885.32	10,668,637.89
其他	453,575.34	440,603.85
合计	-1,879,279.39	-6,541,320.11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56,200.00	754,700.0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08,694.47	25,737.97
合计	1,964,894.47	780,437.99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2,780.40	-123,029.44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719,045.10	7,022,995.22

合计	4,526,264.70	6,899,965.78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84,493.15
合计		1,584,493.15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21,289.38	7,913,563.1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67,796.00	-2,653,362.53
合计	-5,989,085.38	5,260,200.61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066.21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损失	-8,475,322.13	
合计	-8,461,255.92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48,788.50	25,227.63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86,701.86	274,304.58	186,663.86
合计	186,701.86	274,304.58	186,663.86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	30,000.00	10,000.00
预计负债-诉讼	146,132.98	8,373,130.50	146,132.98
赔偿支出	1,068,112.55	1,292,795.88	1,068,112.55
其他	600,940.40	486,148.56	600,940.40
合计	1,825,185.93	10,182,074.94	1,825,185.93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53,230.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19,106.89	-249,008.41
合计	-1,519,106.89	2,904,222.3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9,810,087.8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452,521.9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3,041.6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9,199.2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25,014.6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215,011.11
其他	2,721,177.71
所得税费用	-1,519,106.89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收款及收回暂付款	3,773,144.84	15,055,619.7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805,885.32	3,611,279.99
政府补助	1,556,200.00	317,200.00
其他	279,307.28	1,054,742.57
合计	9,414,537.44	20,038,842.2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付款与偿还暂收款	6,420,469.44	7,214,053.39
广告宣传费	2,275,436.15	240,134.01
差旅费	560,262.30	589,472.82
办公费	1,254,801.04	1,984,890.74
业务招待费	1,815,828.20	1,940,003.19
中介咨询费	2,088,000.00	2,864,130.00
运输费	546,860.26	699,643.56
技术服务费		35,700.00
预计负债-融资租赁费	58,094,212.10	1,503,161.47
其他	9,364,362.07	4,560,488.17
合计	82,420,231.56	21,631,677.3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转让款利息		7,057,357.90
合计		7,057,357.9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拆入资金		844,404.00
合计		844,404.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融资租赁款	1,135,433.00	15,400,000.00
归还拆入资金		601,244.95
回购股份	1.00	48,396,390.66
租赁费	2,192,838.69	2,557,741.66
合计	3,328,272.69	66,955,377.27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290,980.92	-21,851,474.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450,341.30	-5,260,200.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039,515.85	48,593,059.54
使用权资产折旧	6,130,529.82	5,595,409.83
无形资产摊销	2,592,641.07	2,605,558.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78,987.85	4,912,277.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54.73	-25,227.6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098.14	112,791.4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84,493.1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73,030.59	-3,370,643.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26,264.70	-6,899,965.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2,220.38	95,976.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6,886.51	-344,985.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69,672.37	1,957,854.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679,664.94	7,643,806.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880,424.77	-37,452,582.91
其他	-45,306,184.26	7,935,63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18,564.22	2,662,791.5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49,818,356.30	332,405,918.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5,710,845.59	346,141,287.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4,107,510.71	-13,735,368.4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49,818,356.30	225,710,845.59
其中：库存现金	646,394.64	622,996.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49,123,794.95	331,743,090.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8,166.71	39,832.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9,818,356.30	225,710,845.59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0,282,546.17	抵押担保
合计	10,282,546.17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建华肿瘤诊疗中心补助	7,000,000.00	递延收益	300,000.00
康华二期项目投资奖励	3,000,000.00	递延收益	
大庆市萨尔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见习补贴费	2,232.00	其他收益	2,232.00

稳岗补贴	810,225.92	其他收益	810,225.92
卫健委拨付两站一场核酸检测款	39,940.00	其他收益	39,940.00
先心病筛查经费补助	57,672.00	其他收益	57,672.00
六税两费减半征收	294.36	其他收益	294.36
2022 年两新党组织星级评定补助	2,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
诸暨市就业管理服务处失业保险基金稳岗补贴	28,852.72	其他收益	28,852.72
诸暨市就业管理处失业保险基金一次性留工培训补贴	18,500.00	其他收益	18,500.00
溧阳市就业服务中心稳岗补贴	29,783.00	其他收益	29,783.00
溧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留工补助	314,000.00	其他收益	314,000.00
药械化安全工作经费	3,500.00	其他收益	3,500.0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工培训补贴资金	23,200.00	其他收益	23,200.00
转南岗卫生健康局补贴款	2,800.00	其他收益	2,800.00
转南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补贴款	23,200.00	其他收益	23,200.00
合计	11,556,200.00		1,856,2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医疗服务	97.14%	2.8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齐齐哈尔舒宁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药品贸易		98.1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齐齐哈尔泰瑞通经贸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药品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齐齐哈尔新禄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医疗器械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齐齐哈尔市迪龙洗染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洗涤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齐齐哈尔建华摩拉健康体检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黑龙江省仁德医药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药品零售		100.00%	投资设立
哈尔滨双华医院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哈尔滨方华健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大庆锦程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大庆	大庆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齐齐哈尔龙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消毒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齐齐哈尔龙源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清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齐齐哈尔明珠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齐齐哈尔	齐齐哈尔	医疗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宁康华医院有限公司	海宁	海宁	医疗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赛乐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海宁泰华护理院有限公司	海宁	海宁	医疗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福恬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溧阳	溧阳	医疗服务	83.33%	16.6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养源母婴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母婴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溧阳嘉丰医疗美容诊所有限公司	溧阳	溧阳	医疗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悦润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医疗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鸿润医药有限公司	诸暨	诸暨	药品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9,563,111.34	19,755,891.7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92,780.40	-123,029.44
--综合收益总额	-192,780.40	-123,029.44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 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

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3,000,000.00				13,000,000.00
应付账款	171,193,985.59				171,193,985.59
其他应付款	17,728,192.22				17,728,192.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402,707.27				17,402,707.27
租赁负债		10,173,999.39	8,572,518.30	14,564,487.93	33,311,005.62
长期应付款		2,643,612.00	418,322.00		3,061,934.00
合计	219,324,885.08	14,213,257.30	10,836,706.19	11,322,976.13	255,697,824.70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账款	183,365,092.89				183,365,092.89
其他应付款	19,355,971.32				19,355,971.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299,749.84				29,299,749.84
租赁负债		11,569,645.30	10,418,384.19	16,403,398.09	38,391,427.58
长期应付款		2,643,612.00	1,762,408.00		4,406,020.00
合计	235,020,814.05	14,213,257.30	12,180,792.19	16,403,398.09	277,818,261.63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

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期末公司无以外币计价的资产与负债，公司无来源于外汇汇率变动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公司无母公司，自然人陈夏英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 17.13%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夏英女士。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陈海军	公司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浙江诸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
浙江千足珍珠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千足珠宝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珍世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康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杭州联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2022 年 3 月任职）担任董事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浙江千足珍珠有限公司	采购礼品			否	10,000.00
浙江千足珍珠有限公司	采购水电	40,236.34		否	27,294.33
杭州联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否	35,000.0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千足珍珠有限公司	房产					380,000.00	380,000.00	11,614.92	19,839.97		1,079,469.77
浙江珍世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	81,75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	2017 年 2 月 14 日	2022 年 2 月 13 日	是
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23 年 6 月 27 日	2026 年 6 月 26 日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773,543.00	2,354,788.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上海康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49,657.62	449,657.62	449,657.62	449,657.6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杭州联众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7,000.00
租赁负债	浙江千足珍珠有限公司	368,178.21	736,563.30

7、关联方金融机构存款情况

关联方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账面余额	利息收入	账面余额	利息收入
浙江诸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5,272,850.49	91,126.52	70,219,703.57	2,384,943.40

8、关联方金融机构借款情况

关联方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账面余额	利息费用	账面余额	利息费用
浙江诸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94,033.30	3,000,000.00	196,660.02

十三、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抵押资产情况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福恬医院以原值为 15,712,762.50 元、净值为 10,282,546.17 元的设备，为取得江南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220,000.00 元的借款提供抵押保证。同时，福恬医院院长史乐为福恬医院与江南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借款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

（1）2018年7月，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为案由起诉公司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诉讼各方当事人分别为：原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第三人：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宝信国际与建华医院签订了编号为BX—2017236的《融资租赁合同》，并与第三人签订了编号为BX—2017236—E的《委托购买协议（三方）》（下统称：合同），宝信国际认为前述合同构成完整的融资租赁交易。根据合同约定及《支付明细表》，租金总额为人民币8,026,200.00元，租金期为36期，每一个月为一期（即租金按月支付），起租日为2017年11月17日。此外，合同对租赁物件及逾期利息、租赁物件的购买交付及验收、租赁期满所有权的归属及违约和救济及争议解决方式等均做了详细约定，且被告租金支付义务的履行与第三人设备交付义务的履行相互独立。合同签订后，原告如约履行了义务，但被告逾期支付租金。截至2018年6月8日，被告已拖欠6期租金，共计人民币1,337,700.00元，被告严重违约。根据合同约定，原告有权要求被告立即支付全部逾期租金、未到期租金、罚息以及赔偿相关损失。宝信国际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租金人民币1,337,700.00元，未到期租金人民币6,326,250.00元(该金额为租赁保证金362,250.00元已经冲抵后的金额)，共计人民币7,663,950.00元；（2）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利息人民币125,966.75元（暂计算至2018年6月8日），并自2018年6月9日起，每日按人民币7,663,950.00元的0.1%向原告支付逾期利息，直至全部欠款付清为止；（3）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担保费等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同时，建华医院起诉宝信国际（被告一）及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被告二），建华医院认为：根据《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三方）》之约定，建华医院与被告一、被告二之间的融资租赁交易是在原告收到租赁物并验收合格后，建华医院向被告一出具相关的验收报告、收货确认书、付款通知书等文件，被告一分一笔将设备款支付给被告二。被告一支付完《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融资租赁款项，原告的起租日方能开始计算。被告一未按照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约定支付设备款，被告二亦未能按照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交付租赁物。建华医院曾就被告一、被告二的违约行为多次与之协商未果。建华医院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解除原告与被告一、被告二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

附件《委托购买协议（三方）》；（2）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021年3月26日，西安市莲湖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18）陕0104民初5595号），对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做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1、驳回原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诉讼请求； 2、原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自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被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租金7,663,950元；3、原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自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被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逾期利息83,978元（截止2018年5月20日），并自2018年5月21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以7,663,950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24％计算承担逾期付款利息； 4、原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自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被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律师费4,000元；5、驳回被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其余诉讼请求。如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加倍支付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包括迟延履行期间的一般债务利息和加倍部分债务利息，一般债务利息根据本判决确定的方法计算；加倍部分债务利息＝债务人尚未清偿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除一般债务利息之外的金钱债务本金×日万分之一点七五×迟延履行期间）。案件受理费67,983元（建华公司已预交），由原告建华公司承担；另案诉讼费66,329元（宝信公司已预交），由原告建华公司承担（建华公司在执行本判决时一并给付宝信公司）。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年1月25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1）陕01民终20462号），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信国际”）、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做出终审判决，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67,983元（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已预交），由上诉人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公司于2022年3月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就（2021）陕民终20462号<民事判决书>签署<和解协议>的议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协商一致进行和解，在建华医院按照《和解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款项的前提下，宝信国际同意将终审判决确认的建华医院所有应付宝信国际款项（总额截止

2022 年1月5日共计人民币14,520,381.28元）调整为共计人民币11,127,330.14元。《和解协议》约定，建华医院履行完毕本《和解协议》项下义务，视为本终审判决确立的建华医院义务已经完成，《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建华医院义务亦已经完成。建华医院保留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以及向检察机关申请检察建议或者抗诉的权利。鉴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及“远程系”企业间的融资租赁业务给建华医院造成了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上述《和解协议》后，决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解协议》已明确约定，协议自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且建华医院按时足额支付完毕第一笔款项，以及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若公司股东大会未审议批准《和解协议》，则建华医院已经支付的款项等额折抵（以不计息的方式）建华医院欠付宝信国际的款项。公司于2022年3月21日召开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该和解协议。

（2）2018年7月，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为案由起诉公司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诉讼各方当事人分别为：原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第三人：北京远程中卫妇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宝信国际与建华医院签订了编号为BX—2017237的《融资租赁合同》，并与第三人签订了编号为BX—2017237—E的《委托购买协议（三方）》（下统称：合同），宝信国际认为前述合同构成完整的融资租赁交易。根据合同约定及《支付明细表》，租金总额为人民币11,665,764.00元，租金期为36期，每一个月为一期（即租金按月支付），起租日为2017年11月10日。此外，合同对租赁物件及逾期利息、租赁物件的购买交付及验收、租赁期满所有权的归属及违约和救济及争议解决方式等均做了详细约定，且被告租金支付义务的履行与第三人设备交付义务的履行相互独立。合同签订后，原告如约履行了义务，但被告逾期支付租金。截至2018年7月2日，被告已拖欠7期租金，共计人民币2,268,343.00元，被告严重违约。根据合同约定，原告有权要求被告立即支付全部逾期租金、未到期租金、罚息以及赔偿相关损失。宝信国际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租金2,268,343.00元，未到期租金8,870,905.00元(该金额为租赁保证金526,516.00元已经冲抵后的金额)，共计人民币11,139,248.00元；（2）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利息233,639.33元（暂计算至2018年7月2日），并自2018年7月3日起，每日按人民币11,139,248.00元的0.1%向原告支付逾期利息，直至全部欠款付清为止；（3）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担保费等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同时，建华医院起诉宝信国际（被告一）及北京远程中卫妇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被告二），建华医院认为：根据《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三方）》之约定，原告与被告一、被告二之间的融资租赁交易是在原告收到租赁物并验收合格后，原告向被告一出具相关的验收报告、收货确认书、付款通知书等文件，被告一分一笔将设备款支付给被告二。被告一支付完《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融资租赁款项，原告的起租日方能开始计算。被告一未按照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约定支付设备款，被告二亦未能按照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交付租赁物。原告曾就被告一、被告二的违约行为多次与之协商未果。建华医院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解除原告与被告一、被告二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附件《委托购买协议（三方）》；（2）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建华医院于2019年7月1日收到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8）陕01民初1142号），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6月26日对上诉案件做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1、驳回原告建华医院的诉讼请求；2、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原告建华医院支付被告宝信国际租金11,139,248元；3、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原告建华医院支付被告宝信国际利息127,254.04元（截止2018年6月13日）及自2018年6月14日起，以11,139,248元为基数，按年息24%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4、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原告建华医院支付被告宝信国际律师费80,000元； 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上述金钱给付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信息；5、驳回被告宝信国际其余反诉请求；本案案件受理费91,795元（原告建华医院预交），由原告建华医院承担；反诉费45,019元（被告宝信国际预交），由被告宝信国际承担1,000元，由原告建华医院承担44,019元，并在本判决执行时一并支付被告宝信国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双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9年7月12日，建华医院因不服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妇科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的一审判决，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上诉请求：1、撤销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18）陕01民初1142号民事判决书，依法改判解除上诉人与被上诉人、原审被告所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附件《委托购买协议（三方）》或发回重审。2、由被上诉人承担本案一审、二审诉讼费用。

2020年3月25日，公司收到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19）陕民终897号，裁定如下：1、撤销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18）陕01民初1142号民事判决；

2、本案发回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020年12月25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0）陕01民初281号），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判决，判决如下：（一）驳回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的诉讼请求；（二）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租金11,139,248元；（三）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利息154,201.96元（截止2018年7月2日）及自2018年7月3日起，以11,139,248元为基数，按年息24％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四）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律师费80,000元；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上述金钱给付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五）驳回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其余反诉请求。本案案件受理费91,795元（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已预交），由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反诉费45,019元（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已预交），由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承担1,000元，由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44,019元，并在本判决执行时一并支付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双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年9月28日，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1）陕民终428号），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对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北京远程中卫妇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做出终审判决，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案案件受理费91795元（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已预交），由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自行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就（2021）陕民终 428 号<民事判决书>签署<和解协议>的议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协商一致进行和解，在建华医院按照《和解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款项的前提下，宝信国际同意将终审判决确认的建华医院所有应付宝信国际款项（总额截止 2021年12月2日共计人民币20,592,644.75元）调整为共计人民币15,927,955.88元。《和解协议》约定，建华医院履行完毕本《和解协议》项下义务，视为本终审判决确立的建华医院义务已经完成，《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建华医院义务亦已经完成。建华医院保留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以及向检察机关申请检察建议或者抗诉的权利。鉴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

及“远程系”企业间的融资租赁业务给建华医院造成了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上述《和解协议》后，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解协议》已明确约定，协议自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且建华医院按时足额支付完毕第一笔款项，以及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若公司股东大会未审议批准《和解协议》，则建华医院已经支付的款项等额折抵（以不计息的方式）建华医院欠付宝信国际的款项。公司于2022年3月21日召开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该和解协议。

（3）2018年7月，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为案由起诉公司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诉讼各方当事人分别为：原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第三人：北京远程视界眼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宝信国际与建华医院签订了编号为BX—2017238的《融资租赁合同》，并与第三人签订了编号为BX—2017238—E的《委托购买协议（三方）》（下统称：合同），宝信国际认为前述合同构成完整的融资租赁交易。根据合同约定及《支付明细表》，租金总额为人民币46,202,400.00元，租金期为36期，每一个月为一期（即租金按月支付），起租日为2017年12月1日。此外，合同对租赁物件及逾期利息、租赁物件的购买交付及验收、租赁期满所有权的归属及违约和救济及争议解决方式等均做了详细约定，且被告租金支付义务的履行与第三人设备交付义务的履行相互独立。合同签订后，原告如约履行了义务，但被告逾期支付租金。截至2018年7月11日，被告已拖欠7期租金，共计人民币8,983,800.00元，被告严重违约。根据合同约定，原告有权要求被告立即支付全部逾期租金、未到期租金、罚息以及赔偿相关损失。宝信国际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租金8,983,800.00元，未到期租金35,133,285.50元(该金额为租赁保证金2,085,314.50元已经冲抵后的金额)，共计人民币44,117,085.50元；（2）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利息1,006,185.60元（暂计算至2018年7月11日），并自2018年7月12日起，每日按人民币44,117,085.50元的0.1%向原告支付逾期利息，直至全部欠款付清为止；（3）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担保费等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同时，建华医院起诉宝信国际（被告一）及北京远程视界眼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被告二），建华医院认为：根据《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三方）》之约定，原告与被告一、被告二之间的融资租赁交易是在原告收到租赁物并验收合格后，原告向被告一出具相关的验收报告、收货确认书、付款通知书等文件，被告一分一笔将设备款支付给被告二。

被告一支付完《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融资租赁款项，原告的起租日方能开始计算。被告一未按照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约定支付设备款，被告二亦未能按照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交付租赁物。原告曾就被告一、被告二的违约行为多次与之协商未果。建华医院诉讼请求为（1）请求判令解除原告与被告一、被告二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附件《委托购买协议（三方）》；（2）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建华医院于2019年7月1日收到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8）陕01民初1150号），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6月26日对上诉案件做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 1、驳回原告（反诉被告）建华医院全部诉讼请求；2、原告（反诉被告）建华医院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被告（反诉原告）宝信国际支付租金44,117,085.5元； 3、原告（反诉被告）建华医院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被告（反诉原告）宝信国际支付利息664,082.5元（截止2018年7月11日）及自2018年7月12日起，以44,117,085.5元为基数，按年息24%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4、原告（反诉被告）建华医院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被告（反诉原告）宝信国际支付律师费80,000元； 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上述金钱给付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信息；5、驳回被告（反诉原告）宝信国际的其余诉讼请求；本案案件受理费272,812元，原告（反诉被告）建华医院预交，由建华医院承担；反诉费133,708元，被告（反诉原告）宝信国际预交，被告（反诉原告）宝信国际承担2,000元，由建华医院承担131,708元，并在本判决执行时一并支付宝信国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双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9年7月12日，建华医院因不服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眼科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的一审判决，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上诉请求：1、撤销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18）陕01民初1150号民事判决书，依法改判解除上诉人与被上诉人、原审被告所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附件《委托购买协议（三方）》或发回重审。 2、由被上诉人承担本案一审、二审诉讼费用。

2020年3月25日，公司收到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19）陕民终917号，裁定如下：1、撤销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2018）陕01民初1150号民事判决；2、本案发回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020年12月25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0）陕01民初

270号），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判决，判决如下：（一）驳回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诉讼请求；（二）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租金44,117,085.50元；（三）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利息664,082.50元（截止2018年7月11日）及自2018年7月12日起，以44,117,085.50元为基数，按年息24％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四）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律师费80,000元；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上述金钱给付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五）驳回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其余反诉请求。本案案件受理费272,812元（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已预交），由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反诉费133,708元（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已预交），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承担2,000元，由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131,708元，并在本判决执行时一并支付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双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年9月28日，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1）陕民终451号），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对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北京远程视界眼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做出终审判决，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案案件受理费272812元（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已预交），由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自行承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就（2021）陕民终451号<民事判决书>签署<和解协议>的议案》，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协商一致进行和解，在建华医院按照《和解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款项的前提下，宝信国际同意将终审判决确认的建华医院所有应付宝信国际款项（总额截止2021 年12月2日共计人民币81,069,181.50元）调整为共计人民币62,698,987.50元。《和解协议》约定，建华医院履行完毕本《和解协议》项下义务，视为本终审判决确立的建华医院义务已经完成，《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建华医院义务亦已经完成。建华医院保留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以及向检察机关申请检察建议或者抗诉的权利。鉴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及“远程系”企业间的融资租赁业务给建华医院造成了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上述《和解协议》后，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解协议》已明确约定，协议自建华医院和宝

信国际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且建华医院按时足额支付完毕第一笔款项，以及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若公司股东大会未审议批准《和解协议》，则建华医院已经支付的款项等额折抵（以不计息的方式）建华医院欠付宝信国际的款项。公司于2022年3月21日召开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该和解协议。

（4）2018年4月，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为案由起诉公司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诉讼各方当事人分别为：原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10月，宝信国际与建华医院签订了编号为BX—2017239《融资租赁合同》和编号为BX—2017239—E的《委托购买协议（三方）》（下统称：合同），宝信国际认为前述合同构成完整的融资租赁委托购买交易。根据合同约定及《支付明细表》，租金总额为人民币7,179,804.00元，租赁期及租金支付期为36个月，起租日为2017年11月10日。此外，合同对租赁物件及逾期利息、租赁物件的购买交付与验收、租赁期满所有权的归属及违约和救济及争议解决方式等均做了详细约定。合同签订后，原告按约履行了义务，但被告却未按照约定履行支付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的义务。截至2018年4月13日，被告已拖欠4期租金，共计人民币797,756.00元。根据合同约定，原告有权要求被告支付全部逾期租金、未到期租金、逾期利息、违约金以及赔偿相关损失。宝信国际诉讼请求为（1）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逾期租金人民币797,756.00元，未到期租金人民币6,382,048.00元，共计人民币7,179,804.00元；（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利息人民币54,446.85元（暂计算至2018年4月13日），并自2018年4月14日起，每日按人民币7,179,804.00元的0.1%向原告支付逾期利息，直至全部欠款付清为止；（3）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人民币648,000.00元。（4）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担保费等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同时，建华医院反诉宝信国际（被反诉人一）及北京远程金卫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被反诉人一），建华医院认为：根据《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三方）》之约定，反诉人与被反诉人一、被反诉人二之间的融资租赁交易是在反诉人收到租赁物并验收合格后，反诉人向被反诉人一出具相关的验收报告、收货确认书、付款通知书等文件，被反诉人一分一笔将设备款支付给被反诉人二，被反诉人一支付完《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融资租赁款项，反诉人的起租日方能开始计算。被反诉人一未按照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约定支付设备款，被反诉人二亦未能按照融资租赁合同、委托购买协议交付租赁物。反诉人曾就被反诉人一、被反诉人二的违约行为多次与之协商未果。建华医院诉讼请求为（1）

请求判令解除反诉人与被反诉人一、被反诉人二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附件《委托购买协议（三方）》；（2）请求判令被反诉人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021年3月26日，西安市莲湖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18）陕0104民初3426号），对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北京远程金卫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做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1、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自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租金6,855,804元；2、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自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逾期利息31,511.37元(截止2018年3月20日)，并自2018年3月21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以6,855,804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24％计算承担逾期付款利息；3、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自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律师费4,000元；4、驳回原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其余诉讼请求；5、驳回反诉原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诉讼请求。如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加倍支付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包括迟延履行期间的一般债务利息和加倍部分债务利息，一般债务利息根据本判决确定的方法计算；加倍部分债务利息=债务人尚未清偿的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除一般债务利息之外的金钱债务本金×日万分之一点七五×迟延履行期间)。案件本诉受理费66,176元(原告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已预交)由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反诉诉讼费33,488元(反诉原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已预交)，由反诉原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在执行本判决时一并给付原告。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年1月25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1）陕01民终20463号），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信国际”）、北京远程金卫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做出终审判决，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案案件受理费66,976元（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已预交），由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自行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公司于2022年3月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就（2021）陕民终 20463 号<民事判决书>签署<和解协议>的议案》，

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协商一致进行和解，在建华医院按照《和解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款项的前提下，宝信国际同意将终审判决确认的建华医院所有应付宝信国际款项（总额截止2022 年1月5日共计人民币13,228,906.64 元）调整为共计人民币10,077,443.32元。《和解协议》约定，建华医院履行完毕本《和解协议》项下义务，视为本终审判决确立的建华医院义务已经完成，《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建华医院义务亦已经完成。建华医院保留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以及向检察机关申请检察建议或者抗诉的权利。鉴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及“远程系”企业间的融资租赁业务给建华医院造成了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上述《和解协议》后，决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解协议》已明确约定，协议自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且建华医院按时足额支付完毕第一笔款项，以及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若公司股东大会未审议批准《和解协议》，则建华医院已经支付的款项等额折抵（以不计息的方式）建华医院欠付宝信国际的款项。公司于2022年3月21日召开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该和解协议。

2019年报，建华医院根据律师的法律意见，就建华医院上述（1）-（4）诉讼案件以合同约定租金70,100,087.50元（该金额为租赁保证金2,974,080.50元已经冲抵后的金额）及已判决案件需支付的利息计提预计负债70,100,087.50元。

2020年报，公司根据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后一审判决及西安市莲湖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情况，对逾期利息补提预计负债43,309,137.40元。

2021年报，公司根据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和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情况，对逾期利息补提预计负债17,011,580.30元；根据和解协议，本期支付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款58,094,212.10元。

建华医院因不服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北京远程视界眼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远程中卫妇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的（2021）陕民终451号、（2021）陕民终428号等两个民事判决，已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现最高人民法院已对其立案审查。

建华医院因不服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北京远程心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远程金卫肿瘤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的（2021）陕01民终20462号、（2021）陕01民终20463号等两个民事判决，已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5）2021年5月，铁岭金帝净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岭金帝”）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为案由起诉建华医院。诉讼各方当事人分别为：原告：铁岭金帝净化设备有限公

司；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 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铁岭金帝诉讼请求：1、请求判决二被告支付装饰装修工程欠款合计16,606,029.62元；2、请求判决二被告支付月利率1%，自2016年1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分段计算的利息7,732,209.11元，并判决16,606,029.62元为基数，月利率1%，自2021年5月1日起以16,606,029.62元为基数，月利率1%计算的利息至实际全部履行止。3、由二被告承担本案的案件受理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以上请求合计金额24,338,238.73元）

2021年10月27日，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1）黑02民初119号），对铁岭金帝净化设备有限公司诉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建设施工合同纠纷案做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1、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铁岭金帝净化设备有限公司工程款15,090,000.00元及逾期付款利息7,132,478.08元（自2016年1月1日起分段计算至2021年4月30日止）；2、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铁岭金帝净化设备有限公司逾期付款利息（按月利率1%，自2021年5月1日起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 3、驳回原告铁岭金帝净化设备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63,691.19元，由原告铁岭金帝净化设备有限公司负担14,229.93元，由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负担149,461.26元。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年12月，建华医院因不服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铁岭金帝净化设备有限公司诉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建设施工合同纠纷案一审判决，向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上诉请求：1、撤销一审判决，改判驳回铁岭金帝净化设备有限公司诉讼请求或将本案发回重审，有经济犯罪嫌疑，应裁定驳回起诉；2、本案上诉费和一审诉讼费由铁岭金帝净化设备有限公司承担。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尚未开庭审理。公司2021年报根据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情况，计提预计负债23,582,446.74元。

（6）2021年10月，李晔以入股款纠纷为案由起诉建华医院。诉讼各方当事人分别为：原告：李晔；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李晔诉讼请求为：1、请求法院判决被告返还代收原告的入股款10,000,000元及利息

2,018,663元，（利息暂计算至2021年9月13日，利息计算方法以本金10,000,000元为基数，自2015年3月6日起至2019年8月19日止，按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LPR计算），以上金额暂计12,018,663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案件尚未判决。

公司认为，2020年，李晔已经以该案由诉至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黑02民初41号民事判决书，驳回李晔的诉讼请求。李晔不服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黑02民初41号民事判决，向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黑民终607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李晔不服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20）黑民终607号民事判决，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作出（2021）最高法民申4697号民事裁定书，驳回李晔的再审申请。故该案建华医院败诉可能性较小，无需计提预计负债。

（7）黑龙江安联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联工程”）于2022年1月27日以委托合同纠纷为案由，向齐齐哈尔市建华区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建华医院支付咨询服务费2,052,457.44元等。齐齐哈尔市建华区法院于2022年5月就上述案件做出一审判决，判决被告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于判决生效后10日内给付原告安联工程咨询服务费2,052,457.44元、预付款利息金额31,053元、逾期违约金额106,079.98元，合计2,189,590.42元。驳回原告安联工程的其他诉讼请求。公司已委托代理律师依照法律程序就上述判决向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公司2022半年报根据齐齐哈尔市建华区法院一审判决情况确认应付账款2,189,590.42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于2017 年开展了融资租赁交易，签署了编号为BX-2017238的《融资租赁合同》，后产生融资租赁交易纠纷，由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针对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视界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作出《民事判决书》（（2021）陕民终 451 号）。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协商一致进行和解，在建华医院按照《和解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款项的前提下，宝信国际同意将终审判决确认的建华医院所有应付宝信国际款项（总额截止2021年12月2日共计人民币81,069,181.50元）调整为共计人民币62,698,987.50元；

签署了编号为BX-2017237 的《融资租赁合同》，后产生融资租赁交易纠纷，由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针对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妇科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作出《民事判决书》（（2021）陕民终 428 号）。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协商一致进行和解，在建华医院按照《和解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款项的前提下，宝信国际同意将终审判决确认的建华医院所有应付宝信国际款项（总额截止2021年 12 月 2 日共计人民币 20,592,644.75 元）调整为共计人民币 15,927,955.88 元；

签署了编号为BX-2017236 的《融资租赁合同》，后产生融资租赁交易纠纷，由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针对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心界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作出《民事判决书》（2021）陕 01 民终 20462 号）。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协商一致进行和解，在建华医院按照《和解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款项的前提下，宝信国际同意将终审判决确认的建华医院所有应付宝信国际款项（总额截止 2022 年 1 月 5 日共计人民币 14,520,381.28 元）调整为共计人民币 11,127,330.14 元；

签署了编号为BX-2017239 的《融资租赁合同》，后产生融资租赁交易纠纷，由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针对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远程肿瘤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作出《民事判决书》（2021）陕 01 民终 20463 号）。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协商一致进行和解，在建华医院按照《和解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款项的前提下，宝信国际同意将终审判决确认的建华医院所有应付宝信国际款项（总额截止 2022 年 1 月 5 日共计人民币 13,228,906.64 元）调整为共计人民币 10,077,443.32 元。

《和解协议》约定，建华医院履行完毕本《和解协议》项下义务，视为本终审判决确立的建华医院义务已经完成，《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建华医院义务亦已经完成。建华医院保

留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以及向检察机关申请检察建议或者抗诉的权利。鉴于建华医院与宝信国际及“远程系”企业间的融资租赁业务给建华医院造成了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上述《和解协议》后，决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解协议》已明确约定，协议自建华医院和宝信国际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且建华医院按时足额支付完毕第一笔款项，以及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若公司股东大会未审议批准《和解协议》，则建华医院已经支付的款项等额折抵（以不计息的方式）建华医院欠付宝信国际的款项。

公司于2022年3月21日召开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和解协议相关议案。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向宝信国际支付和解款项81,682,295.11元。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2022年1月，公司收到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19）黑02执233号、（2019）黑02执234号、（2019）黑02执235号、（2019）黑02执236号）以及相应的《拍卖通知书》，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海康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康瀚投资”）涉及的相关纠纷案件做出裁定：拍卖被执行人上海康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所持有的在深圳证券所的股票（证券代码002173创新医疗）2,000万股、1,087.6963万股、450万股、698.0473万股（包括但不仅限于查封期间产生的通过公司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以及相应孳息）。公司于2020年11月就建华医院业绩补偿问题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提起第二次仲裁，提出以康瀚投资、等原建华医院股东为被申请人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项下争议的仲裁申请。公司作为上述执行案件的案外人，已对上述案件的执行裁定提交执行异议申请。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因案外人执行异议，上述拍卖已暂缓。

2022年7月，公司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1）沪0115执35311号）以及相应的《拍卖告知书》，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对康瀚投资涉及的相关纠纷案件做出裁定：拍卖被执行人上海康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证券账户：0800281691），所持有的创新医疗（证券代码：002173）300万股股票（股份性质：首发后限售股）。公司于2020年11月就建华医院业绩补偿问题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提起第二次仲裁，提出以康瀚投资、等原建华医院股东为被申请人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项下争议的仲裁申请。公司作为上述执行案件的案外人，已

对上述案件的执行裁定提交执行异议申请。截至目前，拍卖尚未开始。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康瀚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44,957,4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91%。由于上述两次拍卖涉及康瀚投资持有的公司股票，公司存在业绩补偿不能收回的风险。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并授权董事会向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方回购注销应补偿股份的议案》，福恬医院的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常州乐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乐康投资”）应补偿股份数量为1,776,782股，乐康投资已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2022年2月10日补偿 1,246,735 股、530,047 股，由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 元回购并予以注销，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业绩承诺补偿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

8、其他

1、立案侦查事项

2019年初，公司内审部门在日常内部审计中发现梁喜才等人通过低价高买及虚假采购等手段大肆进行利益输送，涉嫌侵占上市公司资产，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针对这一情况，公司于2019年3月1日向公司所在地浙江省诸暨市公安机关报案。诸暨市公安机关于2019年4月对梁喜才涉嫌侵占上市公司资产情况进行立案，出具的《立案决定书》，被告知：子公司建华医院原董事长梁喜才涉嫌职务侵占，已被立案侦查。2022年5月24日，梁喜才因犯职务侵占罪、虚开发票罪、挪用资金罪和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罪，被诸暨市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有期徒刑12年，并赔偿公司经济损失2090万元。目前，该案件正在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审理中。

2、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情况：

截止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陈夏英女士所持有的77,616,997.00股股份中，已质押37,700,000.00 股，质押比例为48.57%。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2,119,893.48	100,743,068.50
合计	82,119,893.48	100,743,068.50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暂付款	238,790,483.49	226,696,071.39
业绩赔偿款	449,657.62	449,657.62
其他暂付款	345,768.69	337,240.32
合计	239,585,909.80	227,482,969.3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5,019,528.94		11,720,371.89	126,739,900.83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0,709,586.86		16,528.63	30,726,115.49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45,729,115.80		11,736,900.52	157,466,016.3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1,488,353.69
1 至 2 年	25,598,083.01
2 至 3 年	5,100,743.64
3 年以上	137,398,729.46
合计	239,585,909.8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720,371.89	16,528.63				11,736,900.52
账龄组合	115,019,528.94	30,709,586.86				145,729,115.80
合计	126,739,900.83	30,726,115.49				157,466,016.3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暂付款	216,631,366.95	3 年以内	90.42%	142,571,399.05
江苏福恬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暂付款	10,871,873.64	3 年以内	4.54%	3,035,936.82
浙江悦润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暂付款	9,287,242.90	1 年以内	3.88%	9,287,242.90
上海养源母婴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暂付款	2,000,000.00	3 年以上	0.83%	2,000,000.00
上海康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业绩赔偿款	449,657.62	3 年以上	0.19%	449,657.62
合计		239,240,141.11		99.86%	157,344,236.39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61,949,480.03	892,261,700.22	1,469,687,779.81	2,361,949,480.03	892,261,700.22	1,469,687,779.8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9,563,111.34		19,563,111.34	19,755,891.74		19,755,891.74
合计	2,381,512,591.37	892,261,700.22	1,489,250,891.15	2,381,705,371.77	892,261,700.22	1,489,443,671.5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苏福恬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18,684,682.97					18,684,682.97	101,315,306.29

海宁康华医院有限公司	952,999,989.84					952,999,989.84	
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459,053,601.11					459,053,601.11	780,946,393.93
浙江悦润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00					0.00	10,000,000.00
浙江鸿润医药有限公司	38,949,505.89					38,949,505.89	
合计	1,469,687,779.81					1,469,687,779.81	892,261,700.2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杭州博灵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9,755,891.74			-192,780.40						19,563,111.34	
小计	19,755,891.74			-192,780.40						19,563,111.34	
合计	19,755,891.74			-192,780.40						19,563,111.3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2,780.40	-123,029.44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148,962.91	6,985,945.22
合计	3,956,182.51	6,862,915.78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343.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56,2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719,045.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31,657.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7,094.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50	
合计	4,927,144.8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5%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0%	-0.12	-0.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